

海外金門人僑社調查實錄－
菲律賓篇
成果報告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辦理報告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本報告內容及建議，純屬計畫小組意見，不代表本機關意見)

海外金門人僑社調查實錄－ 菲律賓篇 成果報告

受委託者：中華民國國家公園學會

計畫主持人：江柏煒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辦理報告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本報告內容及建議，純屬計畫小組意見，不代表本機關意見)

目次

目次	i
圖目錄	iii
表目錄	vi
中英文摘要	vi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緣起與背景	1
第二節 計畫執行對象與課題	11
第三節 計畫執行方法與流程	13
第二章 菲華社會的形成與特性	16
第一節 菲律賓近代歷史：從殖民地到獨立建國	16
第二節 菲律賓華人社會史概述	22
第三節 菲律賓華人宗鄉會館概況	36
第三章 菲律賓金門人社群的分布與發展	44
第一節 金門移民分布、行業及其初期歷程	44
第二節 在菲金門人社群及其變遷：鄉團會館為主	52
第三節 華僑義山調查	64
第四章 結論	106
參考文獻	110
書目	110
期刊論文	113
史料、公文檔案及報紙	114

圖目錄

圖 1- 1：金門位置圖（資料來源：金門縣政府，2013）	1
圖 1- 2：東南亞區域圖	6
圖 1- 3：菲律賓區域與行政圖	6
圖 2- 1：菲島不同階級身分的華人（從左到右，中國天主教徒、生理、漁夫、搬運工人）	23
圖 2- 2：馬尼拉及其周邊和郊區	24
圖 2- 3：real de a quatro（4 里耳）銀幣	24
圖 2- 4：馬尼拉市場（八連）	25
圖 2- 5：華菲混血兒	34
圖 3- 1：菲律賓金門同鄉會簡史	55
圖 3- 2：羅曼·王彬全身紀念像	56
圖 3- 3：羅曼·王彬全身紀念像之底座碑	56
圖 3- 4：羅曼·王彬菲律賓語紀念碑	57
圖 3- 5：亞典沙市長與諸先生倡立之羅曼·王彬紀念碑	57
圖 3- 6：岷倫洛教堂	57
圖 3- 7：聖人李樂倫	58
圖 3- 8：中菲友誼橋	58
圖 3- 9：王彬北橋	58
圖 3- 10：王彬南橋	58
圖 3- 11：菲律賓金門同鄉會招牌	59
圖 3- 12：菲律賓金門同鄉會位址	59
圖 3- 13：菲律賓金門同鄉會大廳	60
圖 3- 14：菲律賓金門同鄉會議事廳	60
圖 3- 15：左起林震東、林克山	60
圖 3- 16：左起張鴻儒、張秉坤	60
圖 3- 17：左起林高茂、蕭廷芳	60

圖 3- 18：表揚狀	60
圖 3- 19：金門縣政府表揚狀	60
圖 3- 20：傑出金僑合照	60
圖 3- 21：於聯合日報祝賀雙十國慶	61
圖 3- 22：金門鄉親返鄉合影	61
圖 3- 23：金門同鄉會立案公司牌	61
圖 3- 24：金門同鄉會獎勵金配額單	61
圖 3- 25：馬尼拉華僑義山入口	66
圖 3- 26：《建築華僑義山儲骸所記》碑文 1923 立	66
圖 3- 27：馬尼拉華僑義山位置	66
圖 3- 28：以楊光洸、楊尊親為名的路	67
圖 3- 29：楊尊親先生遺像	67
圖 3- 30：菲律賓華僑抗日烈日紀念碑與紀念館	67
圖 3- 31：楊光洸總領事繼殉職館員紀念碑	67
圖 3- 32：崇福堂正立面	68
圖 3- 33：崇福堂透視角	68
圖 3- 34：崇福堂外牆牌坊	68
圖 3- 35：崇福堂內部空間樣貌	68
圖 3- 36：崇福堂內門	68
圖 3- 37：宿務華僑墓園範圍圖	72
圖 3- 38：宿務華僑墓園位置圖	72
圖 3- 39：呂文余義山紀念碑	73
圖 3- 40：宿務華僑義山牌坊	73
圖 3- 41：牌坊內的天父塑像	73
圖 3- 42：西式墓厝（一）	73
圖 3- 43：西式墓厝（二）	74
圖 3- 44：西式墓厝內部	74
圖 3- 45：立有祖先塑像墓園內部	74
圖 3- 46：類似禮拜堂的墓厝內部	74

圖 3- 47：中式風格的墓厝（一）	74
圖 3- 48：中式風格的墓厝（二）	74
圖 3- 49：（左）墓牆	74
圖 3- 50：金門珠浦洪漢根先生之墓	74
圖 3- 51：福建金門古寧李增峇先生之墓	74
圖 3- 52：陳允全之墓厝	75
圖 3- 53：「海邦遺愛」：宿務華僑兼善公所為陳允全先生之墓的題刻	76
圖 3- 54：陳允全墓表	76
圖 3- 55：陳允全石棺	77
圖 3- 56：佛光山慈恩寺	81
圖 3- 57：Cempark 墓園中央聖像	81
圖 3- 58：宿務華僑義山金門祖籍分析圖	91
圖 3- 59：位於依里岸的永昌公司（1949 年）	91
圖 3- 60：《顯影》中與薛永源、薛湧泉與薛君陣通訊（1928 年）	92
圖 3- 61：永源亭碑記，1925 年。	92
圖 3- 62：依里岸華僑義山入口	92
圖 3- 63：依里岸華僑義山金門祖籍分析圖	105
圖 3- 64：菲律賓華僑義山金門人祖籍分布比較圖	105
圖 3- 65：赴菲律賓金僑籍貫分布圖	105
圖 4- 1：原籍古寧頭的李健民菲國身分證	108
圖 4- 2：宿務仙山的許天助墓碑	108
圖 4- 3：依里岸薛芳耀、許翠銀夫婦之墓	109
圖 4- 4：薛氏夫婦墓厝內部	109
圖 4- 5：墓厝的祭祀是家族聚會的場合	109
圖 4- 6：家族成員在諸聖節或萬靈節聯絡感情	109

表目錄

表 2- 1：1620-1621 年大帆船貿易商品價格之比較.....	18
表 3- 1：1970 年代以前的菲律賓金門僑商	45
表 3- 2：菲律賓金門人參與或組織之團體	62
表 3- 3：馬尼拉金門華僑墓碑	69
表 3- 4：宿務華人姓氏統計	78
表 3- 5：宿務華人籍貫統計	80
表 3- 6：宿務華人婚姻統計	80
表 3- 7：Cempark 金門人墓碑.....	82
表 3- 8：宿務華僑義山金門人墓碑	88
表 3- 9：慈恩寺金門人墓碑	90
表 3- 10：依里岸華僑義山金門人墓碑	92

中英文摘要

摘要

金門 (Quemoy)，由金門島、烈嶼等島群所組成，位於臺灣海峽西側、廈門灣外，14 世紀後半葉即為重要的海疆戰略要地。鴉片戰爭之後，廈門成為對外開放的港埠。在 19 世紀後期至 20 世紀初期，大規模的金門人藉由廈門港到海外謀生。統計顯示，金門自 1915 年至 1929 年間人口自 79,357 人銳減至 49,650 人，約莫減少了百分之四十。僑居地則涵蓋東南亞與日本的港埠城市。近代金門成為一個向外移民的僑鄉。

其中，菲律賓是一個重要的僑居地。菲律賓是由 7,100 多個大小不同島嶼組成的東南亞島國，歷經西班牙與美國殖民。1946 年全菲正式獨立為「菲律賓共和國」(Republic of the Philippines)。2013 年人口超過 1 億萬人，且多數信仰天主教。華僑人數約 141 萬，佔全菲人口百分之 1.3% 左右，以閩南人最多，約佔百分之八十五。金門人主要在馬尼拉、宿務、駕牙鄢及依里岸，二次戰前從事船務與米黍貿易等工作，戰後職業逐漸多元。這些地方具有華僑義山，作為安葬華人之所。1985 年所成立的菲律賓金門同鄉會是目前活動較為活躍的鄉團。

關鍵詞：海外華人、移民、同鄉會、社會變遷

Abstract

Quemoy, including Quemoy main island, Lieh'yu and other islands, and is situated west of the Taiwan Strait, outside Xiamen (Amoy) Bay. It has been a military island and an important strategic coastal location since the late 14th century. After the Opium War 1840, Xiamen was opened as a port. From the late 19th century to early 20th century, a large number of Quemoy young men traveled abroad from Xiamen Port to make a living overseas. Statistics show that Quemoy's total population in 1915 was 79,357. In 1929 it decreased by 40% to 49,650 people. Their destinations abroad included the port cities of Southeast Asia and Japan. Quemoy came to be an emigrant society in modern China

One of important overseas destinations is the Philippines. The Philippines is a sovereign island country in Southeast Asia situated in the western Pacific Ocean. It consists of 7,107 islands that are categorized broadly under three main geographical divisions: Luzon, Visayas, and Mindanao. The coming of Ferdinand Magellan in 1521 marked the beginning of Spanish colonization. The Philippines became part of the Spanish Empire for more than 300 years. This resulted in the predominant religion in the country being Roman Catholicism. As the 19th century gave way to the 20th, there followed in quick succession the Philippine Revolution, which spawned the short-lived First Philippine Republic, and the Philippine–American War. Aside from the period of Japanese occupation, the United States retained sovereignty over the islands until 1945. After World War II, the Philippines was recognized as an independent nation in 1946. As of 2013, the Philippines has become the world's 12th most populous nation, with a population of over 100 million. Chinese Filipinos officially comprise 1.5% of the country's population, although demographic surveys from third parties find that 18-27% of the Philippine population have at least some Chinese ancestry, totalling up to 27 million people. People of Quemoy locate at Manila, Cebu, Cagayan de Oro and Iligan etc. Their jobs are seamen, rice and corn traders before World War II and occupation became more diverse in contemporary. The Chinese Cemeteries are very important charities in main cities. Quemoy Association of the Philippines built in 1985 and it is one of vital regional associations now.

Keywords: the Overseas Chinese, Migration, Association, Social Change.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緣起與背景

壹、 做為“僑鄉”的金門

一、 從僑居到落戶

金門（Quemoy），舊稱浯洲、浯江、浯島、滄浯等，由金門島、烈嶼等島群所組成，位於臺灣海峽西側、廈門灣外，14 世紀後半葉即為重要的海疆戰略要地。16 世紀初至 17 世紀初的百餘年間，閩南沿海居民突破海禁，與東南亞、日本進行海上走私貿易，泉州安海港及漳州月港是當時兩個重要港口。由於熟悉南中國海航路，出洋發展遂成風氣，東南亞各城市也形成規模不小的福建人社區。因為地緣關係，金門人也順著季風，越過南中國海尋找發展的新天地。（圖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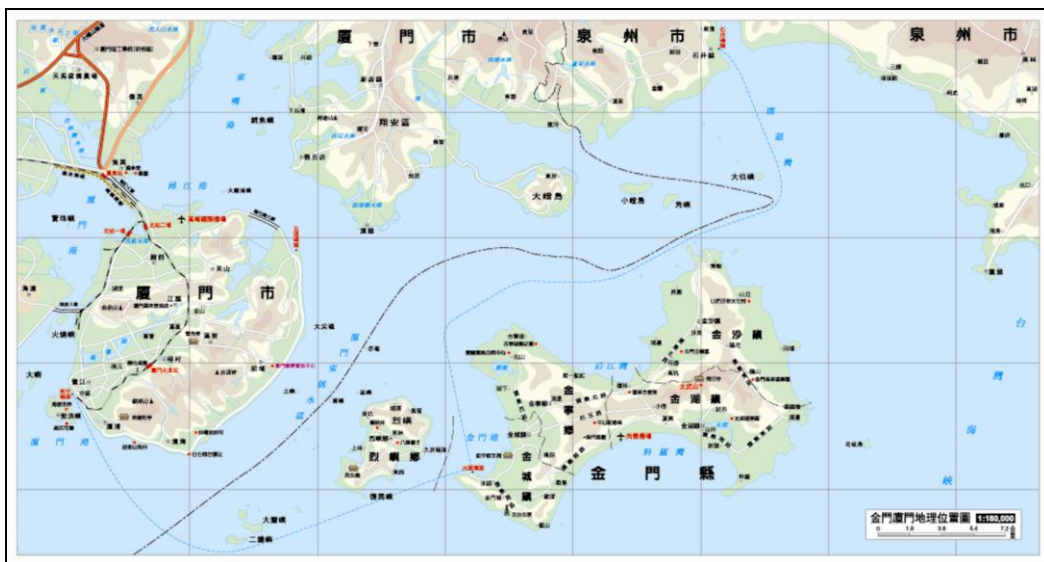


圖 1-1：金門位置圖（資料來源：金門縣政府，2013）

金門出洋始於何時，並無確切文獻可考，地方志稱 1567 年之後即有出洋者，原因是海盜侵擾漸歇、熟悉南洋航路等緣故，「有謂自明隆慶、萬曆以後，倭寇就殲，海上安瀾，閩人與安南、暹羅、呂宋交通頻繁，浯民自不例外，其餘斯時

附海舶遠涉重洋者有之。證以南洋之物產，如蕃薯等，明時即已移植本島，良足為信。洎顏思齊、鄭芝龍縱橫海上，金門人之往來澎、臺、日本者，絡繹不絕。清兵入關，鄭成功據島抗清，其後隨東渡開闢臺澎者固多，然因干戈擾攘，頻年不靖，加以清人之墜城毀舍，不甘辮髮事仇，而遠避南洋者尤夥。」¹

金門各姓氏族譜中有不少出洋的記載，雖多數集中於 1840 年代以後至 20 世紀初期，但仍可見到一些 17 世紀中葉以降的出洋記錄，如烈嶼《護頭方氏族譜》中載有「莆陽開烈派十一世（方）善玉移居南洋生茂玖，（方）寧玉遷澎湖為瓦硎派始祖...」，推估起來應在 1650-80 年間。清道光元年（1821 年）版本的《浯江瓊林蔡氏族譜》記載明代族人「往柬埔寨、卒柬埔寨...」、「十八世（蔡）士振長子諱竈字允慎，生於柬埔寨，...丁卯年尋回」等，推算至少於 1687 年以前即已出洋。

田野調查亦可進一步佐證早於鴉片戰爭之前即有海外金門人足跡。位於馬六甲（Malacca）城區東南、佔地 106 英畝（約 42.93 公頃）、高 1,007 英尺（約 307.14 公尺）的三寶山（Bukit China）是馬來西亞最大的華人義山（公共墓園）之一，整座山約有 12,500 多座墳墓。我於 2007 年在馬六甲金門會館耆老的協助下，找出了三寶山上只少 7 座早期祖籍金門的僑民之墓，其中最早的是祖籍金門陳坑的陳巽謀之墓，年代為清乾隆 37 年（1772 年）。顯然，早於 18 世紀中葉以前即有金門人來到馬六甲開墾，並娶妻生子、落地生根。此外，日本長崎福濟寺（1628 年創建）也有閩南船員所遺留的歷史痕跡。在福濟寺後山現存 339 座閩南船員為主的墓碑，最早的金門人卒於 1748 年的石旭（姓氏無法辨識）之墓。²這些例證均說明了在鴉片戰爭之前即有海外移民。

1840 年清英鴉片戰爭、1842 年廈門開港之後，東南亞殖民地經濟方興，閩南、興化（莆田）等地的青壯人口為謀更好的生活，紛紛透過廈門出洋。從 19 世紀後半到 1949 年之間，金門有四次主要的海外移民潮。第一次大規模南渡於

¹金門縣文獻委員會編，《金門華僑志》，金門：編者自印，1960，頁 95-96。

²福濟寺的 339 座墓碑中，有 128 座無法辨識祖籍。其他的 211 座中，有 84 座的祖籍地為金門（或其村落）、83 座為同安（當時金門人有時以同安人自稱，因此也有可能為金門人）；128 座未能辨識者，據信應有金門人。換言之，在日本幕府鎖國的唐船貿易時代，有一定比例的金門船員參與其中。

1860 年代。³第二次集中於 1912 年至 1929 年間。⁴第三次在 1937-45 年間的日本侵華期間。⁵第四次則是 1945-49 年間國內內戰之影響。⁶

從《顯影》僑刊可發現，近代金門鄉僑的足跡遍及東南亞諸邦，如新加坡、馬來半島、北婆羅洲、印尼、菲律賓、越南、泰國、緬甸等地的主要港埠，部份則散居日本、香港等地。另根據 1971 年金門縣華僑協會的調查統計，以僑居新加坡者，人數最多，約五萬人左右；印尼及馬來半島次之，前者約二萬五千餘人，後者約二萬四千餘人；北婆羅洲及菲律賓則有五千餘人；僑居海外的金僑約有 11 萬餘人。

出洋人數超過當時本地人口數，顯見金門是一個向外移民的社會（an emigrant society）。其中，不乏同鄉、同族陸續前往同一地點之例，如烈嶼（小金門）人往汶萊、古寧頭李氏多往馬來半島雪蘭莪州吧生埠、珠山薛氏居菲律賓依里岸、安歧至泰國曼谷、水頭赴印尼峇里巴板等。雖然金僑多數是自由移民的身份，但自由移民擬前往的海外國度，通常不是任意選擇的。相反地，移民地點的選擇多半取決於當地是否已有親友，因為後期的自由移民常需依靠先來的同鄉，協助他們適應新環境及尋找新工作。這種移民的機制，學者一般稱為「連鎖式移民」（chain migration）。而這些出洋者在 1937 年以前多數是男性，以 1966 年金門戶籍統計為例，邑僑在家鄉尚保有設籍關係者有 22,414 人，男性為 19,054 人，比例達 85.01%，僑居地則以新加坡的 11,433 人最多，印尼的 4,657 人居次。⁷因此，除了是向外移民的社會外，還是一個性別結構、年齡層分布不均的社會，男

³ 耕地不足、連年荒災所造成的經濟問題是出洋的內部因素。此外，1860 年《北京條約》華工出洋合法化，以及英國萊佛士爵士（Sir Thomas Stamford Raffles）自 1819 年取得新加坡之後所採取的重商主義自由港政策，吸引了大批金門農村剩餘勞動力相偕出洋謀生，就算「得歸者，百無一二；獲利者，千無二三」，仍然擋不住潮流。

⁴ 當時南洋相對於中國本土，商業發達、治安良好，吸引大批金門男性外出謀生。其中 1915 年至 1929 年間，短短 14 年內，金門人口減少 41.45%（男性減少 43.35%、女性減少 39.06%）。（金門縣政府，《金門縣志》續修，金門：編者自印，2009，頁 43。）

⁵ 1937 年 10 月，日軍佔領金門，遂行軍事佔領，強徵民工、物資及部分土地，直至 1945 年 8 月 15 日投降為止。青壯年不願成爲日軍的人伕，紛紛逃至南洋投靠親戚友人，本地俗稱「走日本手」。這一波的移民與先前不同，並非經濟因素，而是戰亂之故。

⁶ 國民政府一方面無力處理治安問題，一方面自南方省縣抽丁（徵兵）支援國共戰爭，致使僑民不願返鄉或壯丁南逃。1949 年之後，金門成爲國共對峙、世界冷戰的前線基地，雖與僑居地仍有部分的往來（如仍有少量僑匯透過特殊管道寄返家鄉，或者 1954 年九三砲戰、1958 年八二三砲戰之際，新加坡、汶萊等地僑民將家人接往僑居地），但此後的移出地主要以臺灣本島爲主。

⁷ 〈金門華僑志〉，頁 99。

子往往到了 16 歲之後會循著父親兄長的腳步南渡謀生，僑鄉人口多為老人、婦女及未成年的子女。

二、 僑匯經濟與僑鄉近代化

海外華僑對僑鄉最重要的影響之一即是僑匯經濟的引入。廣義的僑匯是包括一切捐輸回國的義款、賑款，以及接濟僑眷的家用匯款。但在早期多數依賴水客、民信局（俗稱批局）的匯款方式下，若要精確統計僑匯數量，實為困難之事。民國建立之後，才有較多的記錄幫助我們了解昔日的僑匯模式。1949 年以前，福建的民信局主要集中在廈門、泉州和福州等地，而以廈門數量最多。廈門的民信局涵蓋範圍包括廈門、金門、同安、晉江、南安等地。依據 1934 年郵政總局所調查的「國內掛號領照批信局一覽表」，設在廈門思明路的「正大」、「瑞記」、「新泰」等 19 家民信局，在金門均設有分局或聯號；而金門的「鎮記」信局，直接在新加坡就有代理商。

民信局一般可分為經營一地業務的「專局」和經營許多地區的「雜局」兩種，並依業務分為頭盤、二盤、三盤等三種；直接在海外收信、獨立經營的海外信局，稱為頭盤局；接受各地海外信局所託，辦理轉駁中國內地信件的海外代理局為二盤局；受海外代理局委託，專營派送僑信的當地民信局為三盤局。以金門來說，僑民最多的新加坡設有頭盤局，透過香港中介，進入廈門為二盤局，金門本地則是三盤局，而此一體系將東南亞華僑的款項匯回原鄉的家庭。

除了日常生活的支出外，如有盈餘，受到傳統價值觀的影響，在鄉建業（興建住宅或購置田產）供族人居住或自己將來落葉歸根時居住之現象，十分普遍。而 1920-30 年代是僑匯資金返鄉置產、建屋的高峰，主要原因是當時發生世界經濟危機，為避免在僑居國受到破產衝擊，許多華人企業結束經營，再加上當時白銀跌價、美元高漲，有利資金匯回國。因此在 1949 年以前，金門有超過 161 棟洋樓出現，分布於 56 個傳統聚落或城鎮中（金門目前有 156 個傳統聚落及 4 個城鎮），其中後浦（金城城區）達 19 棟，水頭有 14 棟居次，沙美城區及浦邊各有 11 棟，佔金門洋樓總數超過七成。由此可見，當時“中西合璧、華洋雜處”的洋樓有集中化的現象，在部分社區或宗族形成一種風氣，富有的僑商或本地商人競相追逐，蔚為一種風潮。

除了贍養家眷、興建大厝及洋樓、翻修祖墳之外，華僑及其海外鄉團挾其雄厚的資金，積極參與社區的公共事務，扮演了一種商紳 (merchant-gentry) 角色，包括宗族事務的祠廟的翻修、教育事業的創辦 (如金門在 1929 年有 25 所小學，俱受到華僑的捐助) 等，以及他們十分關注整個地緣共同體 (金門) 的公共議題，經常對金門的治安維持、交通建設、公共衛生與醫療、地方政治發表意見，甚至籌募款項以具體落實。是故，華僑及其僑匯經濟是金門近代化發展的重要推手。

貳、 做爲“僑居地”的菲律賓

菲律賓是由 7,100 多個大小不同島嶼組成的東南亞島國，位於南中國海的東側及西太平洋一隅，北端的巴丹群島 (Batanes Islands) 隔著巴士海峽和臺灣南部相望，向西南伸展的巴拉灣島 (Palawan) 和南部的蘇祿群島 (Sulu Archipelago) 緊鄰北婆羅洲。國土面積有 299,000 平方公里，其中 11 個大島佔了總面積的 95 %，其他則是星羅棋布的小島群。(圖 1-2)

菲律賓全國可分爲北部的呂宋島 (Luzon) 和南部的棉蘭佬島 (又譯民答那峨，Mindanao) 兩個大島以及中部的未獅耶群島 (Visayan Islands) 三大部分。⁸ 呂宋島爲全國最大島，全島又分可爲北部的山區、中呂宋平原和向東延伸的米骨半島 (Bicol Peninsula)。在呂宋島之南的岷羅洛 (Mindoro) 和萬仁俞計 (Marinduque) 兩島，一般也算呂宋區。未獅耶群島包括描示描地 (Masbate)、班乃 (Panay)、黑人省 (Negros)、宿務 (又譯宿務，Cebu)、武運 (Bohol)、禮智 (Leyte) 和三描 (Samar) 等七個大島。棉蘭佬 (民答那峨) 除面積僅次於呂宋島的棉蘭佬 (民答那峨) 外，尚包巴拉灣島和蘇祿群島。⁹

菲律賓首府 (National Capital Region) 爲大馬尼拉都會區 (Metro Manila)，包括馬尼拉市、奎松市 (Quezon)、馬卡迪市 (Makati)、巴賽市 (Pasay)、加洛干市 (Caloocan)、巴石市 (Pasig)、巴拉那戈 (Paranaque) 及曼達魯永市

⁸ 這些譯法按照菲律賓閩南語音翻譯的習用寫法。

⁹ Werstedt, F. L. and Spencer, J. E., *The Philippine Island World: A Physical, Cultural and Regional Geograph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7.

(Mandaluyong) 等 13 個市及 4 個鎮，人口約 1,200 萬人。其他主要城市有宿務 (Cebu)、納卯 (Davao)、怡朗 (Iloilo)、碧瑤 (Baguio) 及三寶顏 (Zamboanga) 等。(圖 1-3)

菲律賓群島的地形中，山地佔全國土地總面積約 75% 以上，火山、地震頻仍。也因此，菲律賓的土地肥沃、資源豐富，熱帶經濟作物產量大而著名，海洋水產的品種也相當多樣。¹⁰ 群島地處熱帶，全年氣候炎熱、雨量充沛，每年僅有乾濕二季之分，自 12 月至翌年 5 月中旬為乾季，6 月至 11 月為雨季，年雨量 2,000mm 至 2,500mm，雨季雨水甚多。東部因東北風的影響，氣候與西部略有差異，乾季的雨量也不少，年雨量 2,300mm 至 3,500mm。馬尼拉 6 月至 11 月雨量較多，12 月至翌年 5 月為乾季。最高平均氣溫 5 月攝氏 32 度左右，最低 1 月攝氏 25 度左右。南部棉蘭佬 (民答那峨) 一帶，因鄰近赤道，雨量比較均勻。菲律賓位於颱風路徑上，5 月至 12 月為颱風季節，北部首當其衝，每每造成嚴重災害，南部棉蘭佬 (民答那峨) 颱風較少。



圖 1-2：東南亞區域圖



圖 1-3：菲律賓區域與行政圖¹¹

¹⁰任娜，《菲律賓社會生活中的華人》。貴州：貴州人民出版社，2004。

¹¹資料來源：<http://zh.wikipedia.org/zh-tw/%E8%8F%B2%E5%BE%8B%E5%AE%BE>

根據官方統計，菲律賓 2012 年人口為 1 億 377 萬人，年增率約 1.04%。菲律賓是由許多不同民族、文化所組成的，故有多元性的語言、宗教、文化存在。菲律賓民族之中絕大多數屬馬來族，信奉羅馬天主教最多，達 83%，新教派別為 8%，其餘是伊斯蘭教 4.6%、基督教 2.3%；北部以天主教占絕大多數，伊斯蘭教徒則以南部（如棉蘭佬）居多。語言方面，菲律賓境內語言共有 87 種之多，官方語言為英語及泰加洛語（又譯他加祿語，Tagalog）。菲律賓華僑人數約 141 萬，佔全菲人口百分之 1.3% 左右，以閩籍最多，約佔百分之 85，約 120 萬人，粵籍約佔百分之 5，約 7 萬人左右，其餘包括臺籍及其他各省籍約佔百分之 10，約 14 萬人左右。¹²

自 1521 年葡萄牙人麥哲倫率西班牙遠征隊在菲律賓宿務登陸後，西班牙國王腓力二世即以自己名字將菲國島嶼命名為菲律賓群島。1565 年西班牙人將之納為屬地，開始了長達 377 年的殖民統治。1890 年代菲律賓人反抗情緒高漲。1898 年美西戰爭結束後，菲人曾短暫宣佈菲律賓獨立，隨即又為美國統治約 50 年；美國統治期間，菲律賓人曾於 1935 年獲得短暫自治。二次大戰期間，日本於 1941 年擊退美軍，占領菲國。美軍於 3 年後再度奪回。1946 年全菲正式獨立為「菲律賓共和國」（Republic of the Philippines）。但隨後的冷戰國際局勢，使得美國仍在菲律賓設立軍事基地，持續保持在東南亞的影響力。

菲律賓與華南地區，特別是福建漳泉地方，自古已有交通往來。漢代以後，華人已到菲島居住。唐貞觀 2 年（628 年）、10 年（636 年）均有菲島朝貢的紀錄。宋趙汝适的《諸蕃志》¹³（1225 年）有不少關於菲律賓的記載，例如當時的

¹² 中華民國經濟部官方網站，<http://twbusiness.nat.gov.tw/countryPage.do?id=9&country=P>H，2014 年 6 月 13 日。

¹³ 《諸蕃志》是由南宋泉州市舶司提舉趙汝适於寶慶元年（1225 年）著成。《諸蕃志》分上下卷，卷上志國，卷下志物。全書涉及 158 國家和地區，趙汝适本人未親自訪問，只是向往來海上的僑商採集所得，「列其國名，道其風土，與夫道里之聯屬，山澤之畜產，譯以華言，刪其污渫，存其事實，名曰《諸蕃志》。」卷上志國，包括占城國、真臘國、賓瞳龍國、登留眉國、蒲甘國、三佛齊國、單馬令國、凌牙斯加國、佛羅安國、新拖國、監窺國、蘭無里國、細蘭、蘇吉丹、南吐國、故臨國，胡茶辣國、麻囉華國、注輦國、鵬茄羅國、南尼華囉國、大秦國、大食國、麻嘉國、弼琶囉國、層拔國、中理國、瓮蠻國、白達國、吉茲尼國、忽廝離國、木蘭皮國、遏根陀國、茶弼沙國、斯伽里野國、默伽獵國、渤泥國、麻逸國、三嶼國、蒲哩魯國、流求國、毗舍耶國、新羅國、倭國等 58 國的記述。卷下志物，包括腦子、乳香、沒藥、血竭、金顏香、篤禱香、蘇合香油、安息香、橙子花、薔薇水、沉香、速暫香、黃熟香、生香、檀香、丁香、肉豆蔻、降真香、麝香木、波羅密、檳榔、椰子、沒石子、吉貝、椰心簞、木香、白豆蔻、胡椒、華澄茄、阿魏、蘆薈、珊瑚樹、琉璃、貓兒睛、碑磬、象牙、犀角、膾膈臍、鸚鵡、螻蛄、龍涎、黃蠟等 54 篇。是研究宋代

麻逸國（Mayit，今 Mindoro 島），即為呂宋的舊名，也稱岷都羅，文中提到島民有千戶，住在河川支流沿岸，當地土人穿著麻製布衣，或以裙樣的東西蔽身。麻逸產金，據信因此吸引了中國商人的到來，所產的黃蠟、真珠、龜甲、藥檳榔、玳瑁等，常於河口官市與華舶以物易物。¹⁴由加麻延（今 Calamian 島）、巴佬魯（今 Palawan 島）、巴吉弄（今 Busuanga）所組成的三嶼，為麻逸的屬地，當時也很有名，華舶至三嶼者多以瓷器、皂綾、纈絹、五色燒珠、鉛網墜、白錫、銅珠、青白花碗、小花印布交易該地土產之吉貝、黃蠟、番布、椰心簞諸物。¹⁵

元代，閩南與菲律賓的麻逸、三嶼等地保持貿易往來。及至明清時期，往菲律賓經商的閩南人愈來愈多。明初以南部的蘇祿等地為主，中期以後則以呂宋島為主。如洪武 3 年（1370 年）呂宋島人由沙利諸國的人陪同到中國通商。洪武 12 年（1379 年）有中國人至菲島將酒的製造方法傳給土人。其法是用刀割棕櫚樹的花，採其汁，放入竹節中。¹⁶永樂 7 年（1409 年）班牙詩蘭的各村落，派遣使節到中國；15 年（1417 年）鄭和下西洋時期，使臣張謙訪問麻刺郎國。¹⁷貓里霧¹⁸、蘇祿等諸島也與中國通商，閩南流傳一句話「年輕時欲富，可往貓里霧」，可視為一種出洋夢的表述。永樂 18 年（1420 年），蘇祿酋長曾到中國訪問。¹⁹換言之，自 14 世紀後期以來，閩粵商船（尤其是閩南）絡繹不絕地往來於中國本土與菲律賓各群島之間，帶來了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的交流。在麥哲倫的船隊到來之前，這些海外華人的事蹟，可以說明閩粵文化的海洋性格。

明代以後，中國史籍有不少福建人經商於菲律賓與僑鄉之間的記載，如張燮（1573-1640，龍溪錦江人，今福建龍海市石碼鎮人，1493 年中進士）的《東西洋考》、顧炎武的《天下郡國利病書》。官方檔案或地方志也不乏這類的記錄，如

海外交通與貿易的重要著作。

¹⁴（宋）趙汝适撰，《諸蕃志》，臺北市：臺灣學生書局，1975，頁 150-160。

¹⁵（宋）趙汝适撰，前揭書，頁 185-86。陳荆和，《十六世紀之菲律賓華僑》，香港：新亞研究所東南亞研究室刊，1963，頁 2。

¹⁶李長傳，《南洋華僑史》，上海市：國立暨南大學南洋文化事業部，1929，頁 69。

¹⁷李長傳，《中國殖民史》，臺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1966，頁 125。

¹⁸古國名。故地在今菲律賓群島。據《東西洋考》和《明史·外國列傳》所述，此國同合貓里國是同國異名。但據近人考證，應是兩地。貓里霧可能是今呂宋島南的布里亞斯島（Burias I.）。合貓里可能是呂宋島東南部的甘馬粦（Camarines）。1405 年，兩國都曾遣使至中國建立友好關係。明清時期，中國商船常往其地。（資料來源：<http://baike.baidu.com/view/615288.htm>，2014 年 6 月 13 日）

¹⁹楊建成主編，《菲律賓的華僑》，臺北：中華學術院南洋研究所，1986，頁 5。

《明實錄》、《皇明經世文編》、《閩書》、《泉州府志》、《安海志》、《廈門志》、《金門志》等。例如《東西洋考》卷五東洋列國考呂宋條云：「有佛郎機（即西班牙）者，自稱乾絲臘國，從大西來，亦與呂宋互市。...今華人之販呂宋，乃販佛郎機者也。華人既多詣呂宋，往往久住不歸，名為壓冬，聚居『潤內』（即八連，Parian，市場之意）為生活，漸至數萬，間有削髮（即改信天主教），長子孫者。」²⁰《明史·呂宋傳》載：「漳泉人以其地近且富饒，商販至者數萬人，往往久居不返，至長子孫。」清乾隆《泉州府志》也有「泉州販呂宋者數萬」的記述。《安海志》，更記載具體人姓名的記載：如「李寓西，安海人，呂宋澳開，遂身之大海外而趨利，其後安平（人）效之，為上賈。」可見已有閩商長期僑居菲島。

西方所遺留的 16 及 17 世紀華人赴呂宋貿易的史料，有 Emma Helen Blair 與 James Alexander Robertson 合編的 *The Philippine islands* 共 55 冊史料²¹；以及 Gregorio F. Zaide 的 *Documentary sources of Philippine history* 12 冊史料²²，亦呈現了華人在當時菲律賓海外貿易的角色。其中，西班牙的銀貨，是華商主要的貿易貨品，如「1574 年，有華船三艘來馬尼拉港，另五艘至附近諸島。彼等以土甕、陶器、鐵、銅、錫與土人交易，並以美麗之工藝品售予西人。華商與吾人均以現款交貨，蓋彼等深知吾人有甚多銀貨，並極願獲得此種銀貨故也。」²³西屬時代，除了大批商賈與菲律賓貿易外，亦有不少漁夫、農夫及各種工匠僑居各島，留菲人口的增加，促成了當地華僑社會的形成。

晚近，方真真從西班牙塞維亞（Sevilla）的印地安斯檔案館所蒐集到關於菲律賓（Filipinas）文件，檔案編號 AGI, Filipinas, 64, Vol.1 及 AGI, Filipinas, 64, Vol.2 兩本手稿，並從這兩本由 Juan Via 在 1688 年所彙整的海關文件中獲得了華人赴呂宋貿易的重要資料，內含船隻出入港文件、船貨清單表及估價表，以及

²⁰（明）張燮，《東西洋考》，臺北：學生書局，1985。

²¹Blair, Emma Helen and Robertson, James Alexander, *The Philippine islands, 1493-1898... 1903-1909 : explorations by early navigators, descriptions of the islands and their history and records of the Catholic missions, as related in contemporaneous books and manuscripts, showing the political, economic, commercial and religious conditions of those islands from their earliest relations with European nations to the close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Cleveland, O. : The H. Clark Co., 1903-1909.

²²Zaide, Gregorio F., *Documentary sources of Philippine history*, Metro Manila, Philippines : National Book Store, 1990.

²³ Blair, Emma Helen and Robertson, James Alexander, *The Philippine islands*. Vol.2（轉引自陳荆和，前揭書，頁 5。）

船隻在海上的遭遇、華人在馬尼拉經商的經過與當地華人生活史的記載。這些發現與研究為 1657 至 1687 年間的中菲貿易及菲律賓華僑史提供了有力的文獻與論述。²⁴

金門人出洋赴菲島者，人數雖不及星馬一帶多，影響也不若其深遠，但仍是近代金門僑鄉社會的一種重要案例，如金門國家公園範圍內的重要聚落之一——珠山，是旅居菲律賓依里岸（又稱依里岸，**Iligan, Lanao**）的僑匯所形成的僑村。東半島的浦邊聚落裡，也有不少建築物由菲律賓僑匯所建。此外，菲律賓中部大城宿務，二次戰後所組織的金門人鄉團，在當地具一定影響力。

探討菲律賓金門人社群組織、華僑家庭的歷史及變遷，有助於我們進一步掌握僑鄉金門的社會文化史。

²⁴ 方真真，〈華人與呂宋貿易（1657-1687）：史料分析與譯註〉，新竹：清大出版社，2012。

第二節 計畫執行對象與課題

本計畫擬以海外金門人社群及其華僑家庭為主，透過田野調查、文獻收集與口述訪談，進一步了解以下的課題：

- 一、 菲律賓金門人鄉團或會館的歷史沿革，包括成立時間、成立宗旨、組織方式、成員、會館財產（建築物）、有無供奉神祇等。
- 二、 海外會館或金門社群於僑居地的角色，包括與殖民政府的關係、與其他華人社團（如同鄉會館、業緣會館等）關係、與菲律賓人的關係等。
- 三、 菲律賓華人社會的文化傳承及其發展，如學校、寺廟等。以及，相關的慈善事業之建立，如醫院、義山等。
- 四、 海外會館或鄉僑之於原鄉的角色，包括如何促進地方現代化、公共事務或公共領域（public sphere）之參與，特別是珠山、浦邊等僑村的影響。
- 五、 近代重要菲僑人物，包括其發跡過程、重要事蹟與成就等，以及他們對於原鄉的社會、經濟與文化的影響。
- 六、 華僑家庭在菲律賓的生活史、社會適應、文化認同及其現況發展，以及他們與僑鄉的聯繫。
- 七、 以海外金門人為主，比較星馬華人與菲律賓華人社會的異同。

第三節 計畫執行方法與流程

壹、 計畫執行方法

一、 文獻收集與分析

1. 收集菲律賓之金門人鄉團、會館組織資料，如會訊等；
2. 菲律賓僑村之僑刊文本分析，如金門珠山《顯影》（1928年創刊）；
3. 菲律賓當地華文報紙之收集與分析，如戰前的《華僑商報》（1919年創辦）、《新閩日報》（1925年創辦）等；戰後的《聯合日報》（1973年創辦）、《世界日報》（1981年創辦）、《菲華時報》（1983年創辦）等、《商報》（原稱《華僑商報》，於1986年6月12日復刊）等。
4. 其他華僑家庭的家書、分家契約等地方文獻之收集。

二、 口述訪談及舊照片收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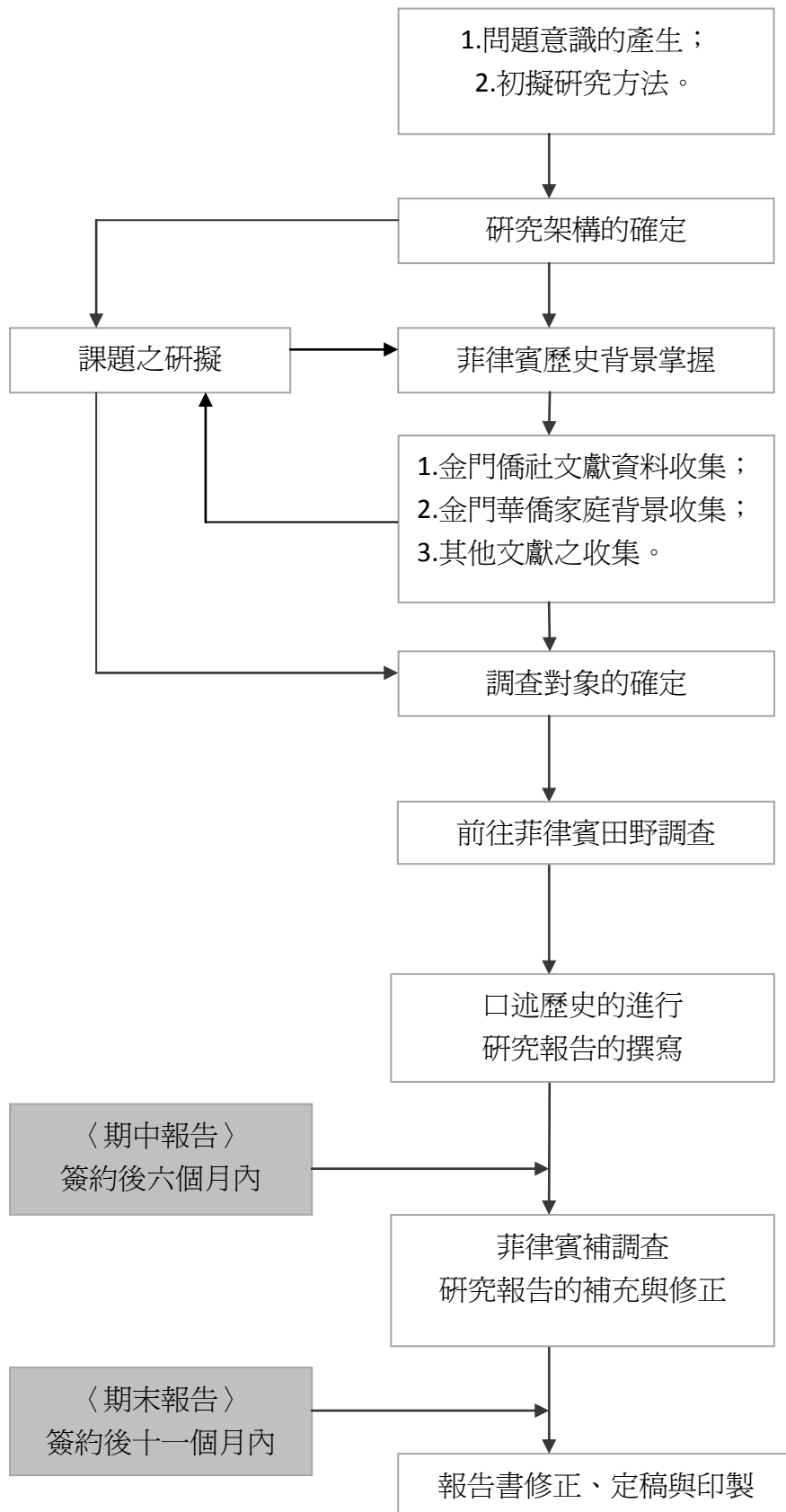
1. 海外僑民、華僑家庭或個人的口述訪談，以建立其家庭史、家族史或個人生命史，並拼湊昔日金門人於菲律賓發展的事件、活動或產業。
2. 會館領導人或成員之訪談，以了解會館社會功能與扮演角色。
3. 收集舊照片，作為歷史場景之說明。以翻拍為原則，並請所有權人准許用於研究報告書中。

三、 其他海外史蹟之歷史與空間調查

1. 學校、祠廟、醫院、義山等華人史蹟之調查，以攝影為主，記錄其歷史及空間變遷、現況。
2. 華人產業的調查與記錄。

3. 殖民地時代相關史蹟。

貳、計畫執行流程



第二章 菲華社會的形成與特性

第一節 菲律賓近代歷史：從殖民地到獨立建國

菲律賓群島的種族與文化眾多，史前的尼格利陀人（又稱矮黑人，Negrito）可能是菲律賓最早的居民；隨後南島民族的遷徙，陸續帶來了馬來文化。在西班牙人入侵以前，菲律賓已有相當程度的社會組織與物質文明。16 世紀中葉菲律賓北、中部尚處於原始社會末期，土著居民的基本社會組織叫巴朗圭²⁵，土地歸巴朗圭公有，按實質平均主義原則分配給全體成員精耕。但是南部有些地區已形成了早期的封建國家，其中，蘇祿王國已建立了比較完整的國家制度。²⁶

壹、 西班牙統治權的建立

1521 年，費南多·麥哲倫（Fernando de Magallanes，1480-1521）的到來，改變了菲律賓的命運，將原本與世無爭的島嶼人民帶入早期全球化與殖民主義的歷史。

1480 年，麥哲倫出生於葡萄牙北部一個沒落的騎士家庭。10 歲時進王宮服役，16 歲進入國家航海事務廳。他年輕時對航海就十分嚮往。25 歲那年，開始在軍隊服役，先後參與了對非洲的殖民戰爭，以及與阿拉伯人爭奪貿易地盤，甚至遠征到印度。33 歲時，麥哲倫回到了葡萄牙。他向葡萄牙國王曼努埃爾一世（又譯曼紐爾一世，Manuel I，1469-1521）申請組織船隊去探險，希望可以進行環球航行。然國王沒有答應，因為國王認為東方貿易已經得到有效的控制，沒有必要再去開闢新航道了。1517 年，他離開了葡萄牙，來到了西班牙塞維利亞（Sevilla），並又一次提出環球航行的請求。塞維利亞的要塞司令非常欣賞他的才能和勇氣，答應了他的請求，並把女兒也嫁給了他。1518 年 3 月，西班牙國王查理五世（Carlos I，同時是神聖羅馬帝國的卡爾五世 Carlo V，1500-1558）接見了麥哲倫，麥哲倫再次提出了航海的請求，並獻給了國王一個自製的、精緻的

²⁵ 一種村社聯盟的社會組織形式。

²⁶ 任娜，《菲律賓社會生活中的華人》，貴州：貴州人民出版社，2004，頁 15。

彩色地球儀。國王答應他，並在其指令下，麥哲倫組織了一支船隊準備出航。

1519年，麥哲倫率領了5艘船，由西班牙的聖盧卡爾港（San Lucar）出發，1520年橫渡了大西洋。1521年3月6日到了關島，得到飲水與食糧的補充，3月16日到了菲律賓群島的莎馬（Samar）。1521年3月31日，麥哲倫正式宣布西班牙擁有菲律賓群島的統治權。1521年4月7日，他到菲律賓南島的宿務，附近小島麥丹（Nacten）的酋長拉布拉布（Lapu-Lapu）拒絕和西班牙建立關係，4月27日麥哲倫率軍進攻拉布拉布，被當地土人用毒箭射死。²⁷

1542年，西班牙人以王子菲力普（即日後的菲力普二世，Felipe II, 1527-1598）之名，將此群島命名為 *Las Filipinas*，成為「菲律賓」名稱的由來。1556年，菲力普二世登西班牙帝位後，決心建立東方商業殖民帝國，乃派遣黎牙實比（Lopez de Legaspi）將軍，率遠征隊東來，於1565年2月到了宿務島，並先後到達莎馬、禮智（Leyte）、林馬沙瓦（Limasawa）和波和（Bohol）等地，迫土著國王訂約，承認西班牙的統治權。1570年，遣軍出征馬尼拉（Manila），隨後定為群島首都。²⁸到了17世紀初，除南部棉蘭佬（民答那峨）和蘇祿群島穆斯林地區之外，菲律賓基本上被西班牙征服。西班牙人將其征服美洲的伎倆重施於菲律賓，以劍和十字架從肉體和精神上迫使菲律賓人民接受其統治，天主教的傳播不僅使菲律賓淪為政教合一統治方式下的殖民地，而且最終使其成為亞洲唯一的天主教國家。

29

西班牙殖民當局廢除了巴朗圭的村社土地共有制，建立了封建授地徵賦制度。1593-1815年間，具官方壟斷性質的「大帆船貿易」是菲律賓對外貿易的唯一方式，它給殖民者帶來了巨額利潤，也使馬尼拉成為東亞最重要的商品集散地之一。菲律賓並沒有出產丁香與肉桂，但華商早就在菲島從事貿易，中國貨物來源充足；從馬尼拉收購，販賣到美洲的貨物，價差好幾倍是常見之事，大帆船貿易的利潤驚人。（表 2-1）

²⁷有關麥哲倫的航海事蹟，可參考（奧）斯特凡·茨威格著、查群英譯，《麥哲倫航海記》，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2008。

²⁸陳劍秋，《菲律賓華僑概況》，臺北：正中書局，1988，頁4-5。

²⁹任娜，前揭書，頁15。

表 2-1：1620-1621 年大帆船貿易商品價格之比較³⁰

商品	馬尼拉的售價 (比索)	秘魯利馬的售價 (比索)	價差(倍)
生絲(擔)	200	1950	9.75
廣東緞子(匹)	5	50	10
織錦(匹)	4	40	10
羅緞(Gorgoran, 件)	1.5	10	6.7
天鵝絨(巴拉)	0.5	4	8

到了 18 世紀末，西班牙在菲律賓的鎖國政策已難以維持。總督巴斯科當政時期（1778-1787）的改革使菲律賓開始向單一作物的農業專業化發展，自然經濟開始解體並向商品經濟轉化。西班牙統治後期，英國人的商業活動迫使菲律賓捲入世界貿易體系，英國人和華人逐漸取代西班牙人，成為菲律賓經濟活動中的活躍份子。³¹

進入 19 世紀，歐美資本主義國家持續影響菲律賓的經濟體系，使得殖民的西班牙最終放棄鎖國政策，於 1834 年開放馬尼拉港即為標誌。隨之而來的是經濟作物出口的迅速增長，菲律賓成為向世界市場提供初級產品的重要產地。³²令殖民者始料未及的是，其統治促進了菲律賓民族意識的形成，並最終促成了反抗殖民統治運動的民族主義的誕生。19 世紀起，抗爭迭起，至世紀末，規模進一步擴大。最激烈的事件為 1896 年 8 月，被譽為菲律賓革命之父的安德烈·滂尼發秀（Andrés Bonifacio，1863-1897）所領導的反抗西班牙的祕密革命社團「卡蒂普南」(Katipunan) 在馬尼拉奎松市巴林塔瓦克 (Balintawak, Quezon City) 起義，進攻西班牙殖民軍隊，各地紛紛響應。失敗後退居呂宋島北部。1898 年 6 月 12 日菲律賓宣告脫離西班牙獨立，建立第一共和。1898 年，美國以戰艦馬茵 (Maine)

³⁰資料來源：趙文紅，《17 世紀上半葉歐洲殖民者與東南亞的海上貿易》，雲南：雲南人民出版社，2012，頁 74。(1 巴拉=0.84 公尺)

³¹Constantino, Enato, *Neocolonial Identity and Counter---Consciousness: Essays on Cultural Decolonization*, London: Merlin Press, 1978, pp.48-49.

³²任娜，前揭書，頁 16。

號在古巴的哈瑪那港（Havana）被西國炸沉，而向西班牙宣戰。美西戰爭，西班牙落敗，兩國在巴黎簽訂和約，西班牙割讓關島、波多黎各、菲律賓，退出古巴，美國則給予西班牙二千萬美元的援助。³³至此，菲律賓成爲美國的殖民地。

貳、 美國統治時期的影響

美國佔領菲律賓的初期（1898-1901），實施軍事統治。1901年9月建立文治政府；美國國會並於1902年通過第一個菲律賓法案，作爲殖民地政府的基本法。根據這個法案，菲島政府採取三權分立制，行政權由美國總統任命菲島總督。司法權由最高法院（大理院）及下級法院行使，最高法院院長菲籍，法官有美籍，也有菲籍。下院是民選的國民會議（Philippine Assembly），上院是任命的參議院（Philippine Commission），參議員美籍、菲籍兼有。

1916年，美國國會通過菲律賓自治法，政府組織仍採三權分立原則，使菲律賓人得到更多的立法權利。在這些體制建立的過程中，棉蘭佬（民答那峨）和蘇祿群島伊斯蘭教徒的自治，算是相當成功。1903-13年間，這兩地被劃爲摩洛哥省，是由美國軍事當局統治的，美國人想盡辦法希望摩洛哥人承認美國的統治權。1915年，蘇祿群島的蘇丹，自願交出他政治上的統治權，而僅保留他在菲律賓伊斯蘭宗教領袖的地位。這對於菲律賓非基督教區的自治和國家思想的養成，有很大的幫助。³⁴

1935年3月24日，美國容許菲律賓建立菲律賓自治邦。接著以奎松（Manuel Luis Quezony Molina，1878-1944）爲首，制訂自治政府的施政綱領。³⁵不過，雖然自治卻未能擺脫美國的控制和影響，在政治、外交與國防上還是由美國政府一手掌握，經濟結構、貨幣與關稅政策的制訂權亦然，與自治前並無太大差異。但相較於西班牙的統治，美國的統治更講求自由民主，並引入兩黨制和議會民主制，菲律賓因而被譽爲「亞洲的民主之窗」。從現代技術到基礎設備的興建，菲律賓的工、農、商業得到很大的改變；也因爲教育普及，居民識字率大幅提高。

³³陳劍秋，前揭書，頁5-6。

³⁴陳劍秋，前揭書，頁6-7。

³⁵奎松於1942年日本佔領菲律賓時，流亡澳洲，後到美國組織流亡政府。（資料來源：<http://baike.soso.com/v34861.htm>，2014年1月8日。）

資本主義觀念進入，社會流動與自由開放，各種族、行業團體的建立等，都為菲律賓社會注入一股活水。然而，握有最高統治權的美國仍對菲律賓進行高度掌控，如透過政治上的「菲化」，讓菲律賓菁英階層成為美國統治的社會基礎。

1941年12月7日，日本偷襲珍珠港，兩天後日本艦隊迫近呂宋島。之後，日軍陸續佔領其他島嶼。1942年1月2日，馬尼拉陷落。在3年半的統治期間，菲律賓社會被壓制、經濟癱瘓，人民組織了抗日武裝隊伍，開啓一系列的反抗鬥爭。1944年，美國駐菲律賓司令部（Philippine Department）及美國遠東軍（United States Army Forces in the Far East）司令道格拉斯·麥克阿瑟（Douglas MacArthur, 1880-1964）率軍反攻，相繼克復各島，到1944年6月28日菲律賓才脫離日軍佔領。

參、 獨立建國之後

二次大戰結束，菲律賓於1946年7月4日正式脫離美國，成立菲律賓共和國，由自由黨領袖曼努埃爾·羅哈斯（Manuel Roxas, 1892-1946）擔任第一任總統。1948年，羅哈斯病故，由當時副總統埃爾皮迪奧·季里諾（Elpidio Rivera Quirino, 1890-1956）繼任。1949年菲律賓舉行第二次總統選舉，季里諾連任。第三次選舉由拉蒙·德爾菲耶羅·麥格塞塞（Ramón del Fierro Magsaysay, 1907-1957年）獲勝，但1957年因飛機失事，由副總統兼外長卡洛斯·波里斯蒂科·加西亞（Carlos Polistico García, 1896-1971）依法繼任總統。1961年迪奧斯達多·潘甘·馬嘉柏皋（Diosdado Pangan Macapagal, 1910-1997）當選總統。

1965年，費迪南德·馬可仕（Ferdinand Marcos, 1917-1989）上台後，在任18年，直至1986年推翻，流亡夏威夷。其後柯拉蓉·艾奎諾（Corazon C. Aquino, 1933-2009）³⁶於1986年至1992年在位；德爾·瓦爾德斯·羅慕斯（Fidel Valdez Ramos, 1928-）於1992年至1998年繼任總統。約瑟夫·埃赫爾西多·艾斯特拉達（Joseph Ejercito Estrada, 1937-）則於1998年6月30日就任，但在2001年1

³⁶柯拉蓉出身於富裕的許寰哥（1841-1915年，又名玉寰、尙志，西班牙語名 Jose Cojuangco，晚清僑居菲律賓，經營蔗糖、白米批發與建築業致富。Cojuangco 成為其家族的姓氏）華裔家庭，祖先來自中國福建泉州府同安縣鴻漸村（現屬漳州龍海市）。許寰哥為柯拉蓉的曾祖父。

月 20 日被推翻，由葛洛麗雅·馬卡帕加爾-亞羅育(Gloria Macapagal-Arroyo, 1947-) 副總統接任，2004 年亞羅育復於總統大選中勝出。2010 年出身於政治世家艾奎諾家族的艾奎諾三世(Benigno S. Aquino III, 1960-) 參議員當選第 15 任總統迄今。

第二節 菲律賓華人社會史概述

壹、 衝突下的生存：菲華移民史概述

1570 年，西班牙把菲律賓變為殖民地，接著發展了馬尼拉與墨西哥間的貿易。貿易帶來可觀的利潤，激勵了更多華人移入菲律賓。到了 1600 年，菲律賓華人已達 2 萬人，主要集中在馬尼拉。在 17 世紀大部分時間內，其數目一直維持在 2 至 3 萬人。³⁷西班牙人把早期來菲的華人稱為 *Sangleys*，這個詞語其實就是閩南語的「生理」，有時菲華自身也這樣稱呼自己。這說明了早期華人到菲之目的（做生意），也反映了多數為閩南人的歷史背景。

菲律賓華人不僅以絲綢與瓷器換取來自墨西哥的美洲銀元³⁸，他們也創設與壟斷了各種新的商業與服務行業。隨著他們經濟實力的增強，引起了西班牙人的猜忌。殖民當局限制華人的居住地區與經濟活動機會、沉重的稅收、強制性徵召勞力、與強迫華人信奉天主教等。例如，西班牙對華人採取劃地居住及經商的限制措施，1580 年（一說 1581 年）殖民政府於馬尼拉對岸的巴石河（*Pasig*）沿岸之一處大建築物「阿路開希里」，特設為絹市場，華僑稱之為澗內，為商業區域，亦為居留地。華僑在此區域投宿，政府設有管理人，時常派兵監視。有關建設契約方面，在此地的建設費、年維持費及中國人所支付的地租、房租，由政府負擔一半。「阿路開希里」是在商業區的正方形四排建築物，在鼻龍度的聖菲南度附近，1583 年曾搬到市內，稱之為「八連」（*Parian*，墨西哥語市場之意），遭過火災又加改建。當時只有受洗的華人天主教徒才可以在八連市場以外的地方居住。1590 年前後，華人永居於此者約有 2 千、3 千人，當時司教沙拉撒在〈八連的變遷〉書信中，提到「八連生產了許多便宜又好的貨品，這裡有醫生、藥劑師，也

³⁷魏安國，〈菲律賓〉，潘翎主編《海外華人百科全書》，香港：三聯書店，1998，頁 187-88。

³⁸西班牙在美洲殖民地發現銀礦後，便大肆開採與掠奪。位於墨西哥及秘魯的西班牙皇家造幣廠，在之後的數個世紀內鑄造了數以百萬計的西班牙銀圓（*Peso*），運送到美洲、歐洲以至亞洲各地，四處貿易的結果，成為當地流行的通貨。西班牙銀圓的重量及成色在 1497 年時由西班牙國王斐迪南二世（*Fernando II el Católico*，1452-1516）定下，當時每枚銀幣之標準重量為 27.468 克，成色 93.055%，即含銀 25.56 克。後改為成色 90.2%，即含銀 24.76 克。

有餐館；中國工人製造的東西，打垮了西班牙人的手工業。而且在他們的社會，又還有職掌知事職務及輔佐者，以及法官。河中的小島有行刑場。」³⁹一直到要1790年舊八連市場被破壞後，華人終於越過巴石河，散居在岷侖洛（Binondo）和仙查戈律示（Santa Cruz）區，並由華人甲必丹（Capitan Chino）負管管理華人事物和稅收。⁴⁰



圖 2-1：菲島不同階級身分的華人（從左到右，中國天主教徒、生理、漁夫、搬運工人）⁴¹

³⁹楊建成主編主編，《菲律賓的華僑》，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6，頁7。

⁴⁰施振民，〈菲律賓華人文化的持續：宗親與同鄉組織在海外的演變〉，《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42期，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76，頁125。

⁴¹資料來源：方真真，《華人與呂宋貿易（1657-1687）》，新竹：國立清華大學出版社，2012，頁173。



圖 2-2：馬尼拉及其周邊和郊區⁴²



圖 2-3：real de a quatro（4里耳）銀幣⁴³

⁴²資料來源：方真真，《華人與呂宋貿易（1657-1687）》，新竹：國立清華大學出版社，2012，頁 31。

⁴³資料來源：方真真，前揭書，頁 81。



圖 2-4：馬尼拉市場（八連）⁴⁴

菲律賓在西班牙佔領時代，備受西人之壓迫，這些衝突讓華人起而反抗，甚至於 1593 年暗殺了正在出巡的西班牙總督。自 1593 年以來，直至 1762 年間西班牙曾有六次屠殺華人。第一次在 1603 年，有華僑閻應龍、張嶷二，上書明朝神宗皇帝，謂呂宋甲米地省有金礦；於是明朝皇帝即派三位官員赴菲調查，引起西班牙人的誤會，以為中國有侵占菲島的企圖，待那三位官員回中國後，西班牙人立刻從事防衛工作，並有殺盡中國僑民的謠言。中國僑民乃大起恐慌，就發生了暴動，這一次事件，中國僑民死了二萬四千人。

第二次是西班牙政府基於經濟上的需要，又重新准許中國人入境，這一下中國僑民在菲的人數又大量的增加。這時候西班牙政府就開始向中國僑民徵收居留稅。1606 年，西班牙國王下令，限制中國僑民人數，不得超過六千人。西班牙又強迫從中國來的商船，載走許多僑民，只把商人留下來，並把凡是留下來的人，一定要有特許證，違者嚴厲處罰。到了 1639 年，中國僑民的人數，上升到三萬人至四萬人之間，可是就在這一年，又產生了第二次的大屠殺，使中國僑民減至七千人。大屠殺的原因，一是西班牙人將維持海軍和戰爭的費用，全部由中國僑

⁴⁴資料來源：方真真，前揭書，頁 174。

民負擔。二是有兩艘中國貨船，在馬尼拉灣被西班牙人擊沉。三是，西班牙政府索取每人 25 披索的居留稅。

第三次是在 1660 年，那時鄭成功佔領臺灣，派一位義大利籍的神父利支西阿（Vittaeio Ricico）出使馬尼拉，利支西阿帶有鄭成功給總督拉辣（Monriguede Lara）一封信，要求稱臣納貢，又深責殖民地政府兇殘暴虐，謂茲後若不善待中國人，必遣大軍討伐。西班牙政府乃起大恐慌，於是準備防衛馬尼拉城，並下令中國所有僑民，立刻離開菲律賓。這一來，中國人有了兩次屠殺的恐怖，就四散逃入山林，有的逃回中國，在馬尼拉城裡的中國僑民只有起來抵抗，但不久即為西班牙炮隊收平。

第四次屠殺，時在 1686 年，有一批來自中國的逃犯，他們計劃來一次大搶劫，然後帶著贓物乘船他往，這一次被西班牙政府發覺，中國僑民死傷在千人以上。

另外是 1762 年，英軍進佔馬尼拉，中國僑民曾協助過英軍，西班牙總督安達（Don Simon de Anda）下令屠殺中國僑民，死六千人。

除了屠殺而外，又利用大規模驅逐華僑，沒收劫奪華僑的財產，可是當時西班牙官吏貪污腐敗，對於驅逐中國僑民的命令，往往執行不力，或利用機會收受賄賂，所以每有驅逐命令，華僑多半不回國，只避居鄉間，到了禁令較寬鬆，又重新回來。⁴⁵也就是說，西班牙政府企圖通過移民控制與驅逐出境，來限制華人的居留人數。不過，菲律賓的發展更需要華人，而政府的限制與互不信任又進一步擴大。華人賄賂官吏，以防止當局實施限制移民。

從 1760 年代以後，大屠殺的血腥事件減少。在 1755 與 1766 年的大驅逐之後的數十年間，菲華人數仍然很少，大約在 5 千至 1 萬人之間。但自 19 世紀中葉起，菲律賓大門洞開，迎向世界貿易，促進了經濟成長，華人移民被允許大批入境。到了 1898 年美國開始統治菲律賓時，菲華人口已接近 10 萬，而且散居各地，從事各種新行業，如出入口商、碾米業、勞工承包商、鄉村零售商等等。但華人仍受到若干限制。

⁴⁵陳劍秋，前揭書，頁 31-33。

不過，在美國統治菲島期間，華僑在菲律賓的地位，頗有改善。一方面美國是一個法治國家，在菲施行開明的統治，華僑只要安分守法，即可以安居樂業。而且美國殖民地官員，智識水準較高，操守也比西班牙的官吏好得多。另一方面是美國對菲島積極經營，普及教育，改良衛生，開發資源，發展交通，建設都市，使經濟迅速發展，所以在美治期間，旅菲華僑人數大量增加，經濟地位也大為提高。但美國當局 1902 年將《排除華人法案》(Chinese Exclusion Act) 援用到這個新殖民地，限制華人勞工入境，華人來菲僅限官、商、游、教、學五種人及前兩者之眷屬；1924 年公布的《移民限制法》基本上延續先前的規定，勞動者絕對不允許入境，僅外交官、商人、傳教士、教員、記者、學生及觀光客不加以限制。⁴⁶此舉對菲華社會演變成以商人為主的社會起了很大作用，卻未能有效地阻止華人赴菲人數的增加。華人女性的增加使男女比例失衡的情況大為緩解，人口自然增長隨之加快。1935 年華僑人口為 11.05 萬人，1939 年達到近 11.7 萬人，是有官方統計數字以來的最高峰。而且華僑廣泛分布於整個菲律賓群島，唯一沒有華僑居住的最北端的描丹尼示省。⁴⁷

但在爭取自治、獨立的過程中，菲人民族主義者的攻擊對象，一部分指向菲華。在 1935-41 年間菲律賓半獨立的共和政體下，菲華處境尤其惡劣，共和政府通過了一連串的排華措施。如 1940 年，菲律賓新移民法實施；1941 年起，限制華僑每年移民人數 500 人。菲國法律，處罰偷渡入境的甚嚴，除坐牢而外，更要遣配出境，雖然如此，仍然無法禁絕偷渡。⁴⁸

日佔時期(1942-45)，菲華亦受到日人殘酷的虐殺。這是由於 1930 年年代日軍侵華時，菲華出錢出力，熱心投入抗日的洪流，所以遭受到日軍的報復。1946 年，菲律賓獨立。獨立後要促進國家經濟的發展，華人的力量是不可或缺的。但當民族主義達致高潮時，菲人卻把華人視為外人一樣。國家經濟發展，意味著菲人至上，一切以菲人的利益為依歸。⁴⁹

1946 年建國之後的菲華社會演變，1949 年的兩岸分治，以及 1975 年中華民

⁴⁶楊建成主編，前揭書，頁 51。

⁴⁷黃滋生、何思兵，《菲律賓華僑史》，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87，頁 311-314。

⁴⁸陳劍秋，前揭書，頁 33-34。

⁴⁹魏安國，〈菲律賓〉，前揭書，頁 188。

國臺灣與菲律賓斷交、中華人民共和國與菲律賓建交作為分水嶺。1949年以前，菲華社會是一個移居的外僑社會，多數有成就的華僑存有落葉歸根的想法。但1949年以後，共產中國使得他們切斷與僑鄉的關係，轉而認同臺灣的國民政府；另外，1975年4月11日，馬可仕頒布了一項簡化外僑歸化的第270號法令，讓合格外僑得以自行抉擇。⁵⁰但事實上自1970年代以來，爭取入籍已是當地僑界的主流共識，只是礙於繁雜與耗費不貲的規章程序，多力有未逮罷了。1970年代初菲國進行大幅修憲時，商總理事長蔡文華亦曾推動屬地主義的國籍法入憲，但功敗垂成。然而弔詭的是，中國與菲律賓的建交卻反而促成了菲華的集體入籍。因為按國際慣例，菲律賓一旦與大陸建交，該地華僑將自動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馬可仕政府當時雖在外交上容共，內政上卻仍是以反共為依歸，自然不會樂見這種局面的發生。而這些人若堅持本身的中華民國國籍，在菲政府「一個中國」政策下，地位實已淪為「無國籍者」，終亦非長久之計。⁵¹在這樣的歷史脈絡下，菲律賓華人集體歸化為菲籍者甚眾。

因此，華人人口數較獨立前多。根據菲律賓移民局的調查，1948年全菲華僑為12.2萬人。1959年1月，移民廳公布，全菲華僑為14.6萬人，佔全國總人口的0.6%。不過，這似乎有所低估，據學者的估計，全菲華僑、華人共有25萬人，佔全國總人口數的1%。⁵²到了1970年代，全菲華人約有60萬人，占菲律賓總人口的1.6%。1988年仍保留中國國籍的菲律賓華人約為10萬人，占華人總數的11%，1980年代後半期華人總數約為90萬人。⁵³1991年的數字是菲律賓華僑（持中國大陸國籍或臺灣國籍者）為15.1萬人，菲籍華人110萬，兩者合計125.1萬，占菲律賓總人口6,270萬人的2%。⁵⁴

現在的菲華，與其他菲公民享有平等的權利。他們不再受到法令的約束，也享有政治權力。愈來愈多華人參與國家與地方政治。由於他們是菲國公民，菲律賓與臺灣的冷戰結盟關係在1990年代以後已經結束，菲華與臺灣的關係逐漸疏

⁵⁰蕭曦清，《中菲外交關係史》，臺北：正中書局，1995，頁422-423。

⁵¹張存武、王國璋，〈菲華商聯總會的功能與發展：一九五四～一九九八〉，《漢學研究通訊》第19卷第2期，臺北：漢學研究中心，2000，頁204-218。

⁵²趙松喬等，《菲律賓地理》，臺北：科學出版社，1964，頁61、64。

⁵³溫廣益主編，《“二戰”後東南亞華僑華人史》，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0，頁39。

⁵⁴胡才主編，《當代菲律賓》，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4，頁37。

遠。另一方面，菲政府也強調中國大陸與臺灣的經濟關係，避免與海峽兩岸過分親密。目前的菲華，在維持與中國經濟與家庭利益的同時，更注意他們在菲律賓未來的處境。⁵⁵

簡言之，從西班牙、美國殖民到獨立建國，菲律賓華人面對了許多制度上的壓迫。殖民體制的猜忌及限制，以及菲律賓民族主義的壓迫下，菲律賓華人在異鄉環境，從落葉歸根到落地生根的轉換中，試著在菲律賓的體制下找到空間，試著在衝突中求生存，表現了海外華人的韌性與生命力，當然也發展出一種菲華社會的特殊性。

貳、 20 世紀以來華人所受的政策限制

從西班牙殖民時代起，華人移民即受到各種層面的限制，包括入境及居住的限制、職業限制，同時也制定了一些人頭稅、入境稅等，包括貢稅（Tribute，約自 1570 年左右開徵，是各莊園的莊民，以各納貢團為單位，每年所賦課之稅，來表現服從政府）、居留許可稅（Remaining License）、關稅（包括船舶稅等）。⁵⁶這對華人的移民規模，以及在當地的發展有了一定程度的制約。

即使到了美國統治時期，對華人仍有許多的刻板印象。美國政府以一些理由，採取了拒絕勞工入境的政策，如「(1) 土著人民對中國人採取反對的態度；(2) 中國人不喜歡長期從事生產工作；(3) 中國人成為商人以後，其結果驅逐土著與白人之同業者；(4) 中國人成為比其他的外國雇主更加會利用土著的開墾者。」⁵⁷基於這些理由，制定許多規定，包括入境、經濟等各方面之限制。簡述於下：

一、 入境限制

1930 年代初期，從婆羅洲方面向蘇祿群島赫羅（菲律賓西南部）偷渡的中國人逐年增加，他們常常由該地轉向聖保安卡，並以此為據點，向全島分散轉行。因此在 1932 年 4 月 16 日，菲島當局實施《外國移民登陸地限制關稅令》，

⁵⁵魏安國，〈菲律賓〉，前揭書，頁 189。

⁵⁶楊建成主編，前揭書，頁 37-38。

⁵⁷楊建成主編，前揭書，頁 43。

其中「自外國港口渡航來之一切外國人(除外交官及領事館人員以外)不得由『馬尼拉』港以外的港口入境。...但是『怡朗』、『宿務』、『聖保安卡』、『赫羅』、『他巴歐』等各輔助港依然維持移民官制度。...輔助港的移民官必須在海關總稅務司的指揮下，繼續行使移民法及中國人排斥法。...」1933年菲律賓海關適用了移民局所制定的華僑入境限制條例，同年菲律賓議會增加華僑的入境稅，翌年(1934年)通過移民限制法案。依照該案，凡是欲入境菲律賓的外國人，其規定的資格為必須提出護照及其本國或原居留國的許可證，並接受檢查。入境之際需繳納一千菲幣的身分保證金，對於新入境者的居留證明費由以前的五菲幣增加為十倍(五十菲幣)。登陸之際由身分保證人聲明負責後始准予居留。若擔保手續還未辦妥者，則暫時收容在移民廳特設的華僑招待室，即防疫所；假若無保證人，或被政府認定為無居留資格者，則命其出境。1938年，菲島移民局認為在中日戰爭之際，有必要嚴格取締華僑入境，因此同年的11月修改了移民法，並規定徵收男人二千菲幣、女人一千菲幣、孩童五百菲幣的身份保證金，以圖遏止華僑入境。⁵⁸

藉由這些立法及其嚴厲執行，以杜絕不合法的偷渡移民。但「上有政策，下有對策」，這些嚴格的規定仍然無法禁止華人移民進入菲律賓，追求經商致富的出洋夢。

二、 航行權的限制

20世紀初以來，菲律賓華僑各大公司多數擁有輪船，往返於各島間運輸貨物。1922年，菲律賓議會通過內河航行法，規定舊有華僑輪船依照舊例得以航行，但不得增加之，也禁止以同樣噸數之新船替換舊船。其後規定華僑之輪船非僑生之名義不得通航，非美國國籍的人民也不得為股東。

三、 禁米條例

菲律賓米糧多數短缺，中國商人往往囤積米穀而獲暴利，為此菲律賓議會通過有關條例限制米價，並決定必要時，政府將其收購而予以公賣，華僑商人因此無法獲取利益。

⁵⁸楊建成主編，前揭書，頁49-51。

四、 西文簿記條例 (Bookkeeping Law)

在菲華商的簿記，習慣用中文，這致使稅務官員無法進行調查。1921 年 2 月 10 日，菲殖民地議會通過第 2972 號的西文簿記法案，「第一條：在菲島以營業為目的，從事於工商業及其他事業的個人商店、公司或公會，除以英文、西班牙文或土著語文以外的語文記帳，即視為違法；第二條：違反前條規定即不記帳簿者，判其有罪而科以一萬菲幣以下的罰款，或處以二年以上之徒刑或兼併處之。」換言之，禁止以中文記帳。

該案通過後，菲律賓岷里拉中華商會召集菲華各界代表，決議成立抗爭機構，一面在本島從事法律途徑抗爭，一面推派薛敏老、吳克誠兩位代表前赴美國宣傳，俾尋求輿論支持，但結果只獲將實施期限稍作展延。為一勞永逸計，薛敏老、吳克誠乃再以菲華社會代表名義，向美國聯邦最高法院提出西文簿記法違憲（指違反美國聯邦憲法）的控訴。1926 年 6 月 7 日，最高法院終於宣判西文簿記法違憲而使其失效。但菲議會又提出新的簿記法案，新法與舊法大同小異，經華商的力爭交涉，1928 年實施了折衷法案，其要點為非使用英文、西班牙文或土著語文記帳之帳簿，其帳簿調查費每頁需繳納一仙銅幣，充作政府翻譯員之費用。

五、 衛生取締

華僑在菲律賓，獨佔了各地的米、鹽、薪炭等日用品之營業，但各都市衛生局常常針對華人小商店（俗稱菜仔店⁵⁹）實施衛生檢查，對食物檢查尤其嚴格，規定一切貨物於出售時，必須先獲得營業許可證，如未遵守營業時間，則科罰；特別是兼營糧食與雜貨者，必須獲准兩種營業證，店舖則須劃分為二部分。另一方面，雖然咖啡與麵包為當地的主要食品，但是禁止賣咖啡者出售麵包，並將華僑的小冰菓店一千七百家，以不衛生為藉口，命令停止營業。又對馬尼拉華僑經營的清涼飲料製造工廠進行衛生檢查，大小 56 家當中，42 家被指為不衛生，13

⁵⁹菜仔店，是一種小本經營的日用品小商店，遍布全菲各個角落，因為便利，常為家庭主婦所光顧。這種商店也出售簡單的點心和飯菜，招待雖簡單，價格卻便宜，而以一般下層勞動大眾為服務的對象。菜仔店，經營成本低，當然利潤也小，薄利多銷，而華人店主工作時間甚長，對於熟客能予賒欠之便，故往往能較菲律賓人經營得成功。

家被撤銷營業證。⁶⁰

菲律賓獨立後，華人經濟的發展仍面臨排華、菲化的重重阻礙。層出不窮的菲化法案，打擊華人產業之企圖十分明顯，這些法案包括：公共市場菲化案（1947）、銀行菲化法（1948）、進口商業菲化案（1950年代初期）、零售業菲化案（1954）、勞工菲化案（1958）、米黍業菲化法（1960）等。其中，又以零售業菲化業對華人打擊最大。該法案規定華人個人經營的零售店只能營業至本人死亡或自動停業，本人死亡後其妻子及後裔不得繼承，僅可有6個月時間清理店務；公司或合資營業者則須在合約期滿時或至遲10年後停業。而當時（1954）華僑經商者占其就業人數的57%，其中又以經營零售業者為多。⁶¹1951年華僑對零售業的投資則占全菲零售業總投資的37.7%。⁶²該法案實施後，造成華人逐漸退出零售業，轉向其他行業，如紡織成衣、食品等製造業及建築、木材等行業。加上菲律賓政府採用進口替代工業的政策，在菲律賓排名前250大型企業中的80家華人大企業，有80%是在菲化法案與限制進口、發展工業政策的雙重刺激下轉向製造業的。⁶³在各種合理或不合理的制度下，華商步步為營、克服萬難，蔚成富商者，仍不在少數。今日，不少華人企業憑藉著勤奮與聰敏，進一步取得發展，擴大到出口工業領域及國民經濟的各個層面，在菲律賓的總體經濟仍扮演重要角色。

參、 異族通婚之後代：華菲混血兒（mestizo）

在發展近代菲律賓經濟與社會過程中，華人移民與本地的聯姻，以及其下一代的華菲混血兒（又稱米斯蒂佐，mestizo）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在歷史上，他們曾經是近代菲律賓經濟、社會與政治的中堅分子。

由於早期出洋主要為男性，一開始海外並無同族的結婚對象。他們的婚姻主要仍以返鄉擇偶。但時間一久，在海外與異族通婚機會頗高。

⁶⁰楊建成主編，前揭書，頁59-61。

⁶¹趙松喬，前揭書，頁64。

⁶²陳衍德，《現代中的傳統---菲律賓華人社會研究》，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1988，頁129。

⁶³周南京主編，《華僑華人百科全書（經濟卷）》，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2000，頁117。

楊建成的研究指出，華僑與菲人結婚有幾個主要因素：

1. 華僑若回國結婚費用太高
2. 在當地華僑間能結婚的，必屬富裕家庭，決不會要子女嫁普通店員，而且費用亦高，所以當地（華人之間）通婚的較少
3. 和菲律賓人結婚手續極為簡單
4. 和菲律賓人結婚的話，與菲人較易接近，營業上較易得利
5. 男性華僑的道德比菲律賓人好，非人女子喜歡嫁華僑⁶⁴

其中，第 4 個因素往往是想留在菲島經商的華人所考慮的重點，透過迎娶菲律賓女性而融入本地社會，以謀求事業之發展；同時，本地妻子也有助華僑在異鄉的文化適應。

因此，早在 1630 年代，混血兒族群已出現了。到 1740 年代，混血兒族群已與華人分離，他們聚集在自己的公會（*gremios*），其中最著名的公會是在岷侖洛（*Binondo*）。那時的岷侖洛是在馬尼拉郊區，現今已是唐人街的核心地帶。西班牙人要控制他們，並要使他們皈依天主教，所以便將這裡發展為華人天主教徒及其子女的聚落。當岷侖洛成為馬尼拉的一部份時，混血兒便取代了華人，成為最重要的居民。混血兒集中在馬尼拉及其附近，以及中呂宋的城市。1810 年，在 250 萬的菲律賓人口中，他們佔了約 12 萬人。

1750 與 1760 年代，菲政府大事驅逐華人，這就給予混血兒一大良機，他們接收了過去華人壟斷的行業，這包括批發與零售業、木器業、印務業、製鞋業與剪裁業等。中呂宋的混血兒也有成為地主的。⁶⁵

19 世紀初，在西班牙人的統治下，混血兒已成了最有勢力的族群。他們並不被視為華人，而是被視為菲律賓人（*Filipino*）。同時，華菲混血兒在西班牙殖民後期曾被鼓勵與菲人、西班牙人之間通婚。根據 1842 年的政治報告，下列通婚可獲得獎勵金。

⁶⁴楊建成主編，前揭書，頁 18。

⁶⁵魏安國，前揭文，頁 190。

1. 華菲混血兒婦人與菲律賓人結婚者，給予獎勵金一百菲幣。
2. 菲律賓婦人與華菲混血兒結婚者，給予獎勵金一百菲幣。
3. 華菲混血兒婦人與西班牙人結婚者，給予獎勵金一千菲幣。
4. 西班牙婦人與華菲混血兒結婚者，給予獎勵金二千菲幣。⁶⁶

事實上，西班牙殖民政府一方面鼓勵通婚以求人口增長，一方面其實也是希望透過通婚同化華人，並淡化華人屬性。

根據研究，19 世紀後半，在菲律賓僅約 550 萬人口中，大概有 15 萬至 30 萬的華菲混血兒。⁶⁷到了 1903 年全菲共有 41,035 名華人，女性只有 517 名，男女比例為 1000：13。而當時就有 30% 的華人男子與菲律賓土著結婚。⁶⁸



圖 2-5：華菲混血兒⁶⁹

隨著 19 世紀後期城市發展，在文化上最有創造力與幹勁的人是混血兒。這族群與馬來血統菲律賓人（Malay Filipino）領袖創造了西班牙式的城市生活，蔚為菲人精英份子。如菲律賓國父黎利（Jose Rizal，1861-1896 年）是華菲混血兒。又如菲律賓革命（1896-1902 年）的主要財政資助者林合（Mariano Limjap）與王彬（Roman Ongpin）等人，也是華菲混血兒。多數現代菲律賓的政治領袖，包括總統本人，至少也有些混血兒的

⁶⁶Blair, Emma Helen and Robertson, James Alexander, *The Philippine islands, 1493-1898... 1903-1909 : explorations by early navigators, descriptions of the islands and their history and records of the Catholic missions, as related in contemporaneous books and manuscripts, showing the political, economic, commercial and religious conditions of those islands from their earliest relations with European nations to the close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Cleveland, O. : The H. Clark Co., 1903-1909.

⁶⁷Wickberg, Edgar (魏安國), *The Chinese in Philippine Life, 1850-1898*,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5, p.134.

⁶⁸Anglionto, Jose L., *Integration of Philippine Chinese Ethnic Elements into the National Socio-Political Community*, Manila: NTR Publications, 1975, p.48.

⁶⁹資料來源：方真真，前揭書，頁 136。

背景。

1850 年後，華人移民又再大批湧入，華菲混血兒從事土地買賣與農產品出口，成為近代菲律賓農業精英份子。西班牙統治結束後，華菲混血兒不再是孤立的族群。公會的組織已取消，混血兒被視為菲律賓人或華人。

到了 20 世紀，華人女性移民日多，異族通婚現象日少。但第二次世界大戰後，華人與菲人青年接觸機會增加，尤其是大學生，異族通婚現象又漸普遍，混血兒隨之日增，也有些混血兒進入華校就讀的。不過這個階段的混血兒，已經不是早期的米斯蒂佐（mestizo）的角色了。

當然，海外華人的異族婚姻也衍生了另一個社會現象---「兩頭家庭」。所謂兩頭家庭，是指華人在中國的家鄉已有妻子，但到海外僑居地之後又與當地女子組成另外一個家庭。這種現象並非菲律賓獨有，而是普遍存在於東南亞其他國家的華人社會。後文，將針對菲律賓金門人的兩頭家庭案例進一步討論之。

第三節 菲律賓華人宗鄉會館概況

壹、 早期宗鄉會館的社會功能

1930 年代中期，陳達的研究發現，南洋遷民離國最主要的兩項原因是經濟壓迫（69.95%）及具有南洋關係（19.45%）。⁷⁰南洋關係，說明了一種僑鄉社會與僑居地的網絡關係，而這種網絡的形成就是「連鎖式移民」（chain migration）的結果。

連鎖式移民之特徵，《海外華人百科全書》中有一段說明極為清楚：「移民一旦在居留地定居後，便成為海外網絡的一部份，建立了橋頭堡，設法迎接同鄉親友的到來。他們像是長長鎖鍊的環節，一環又一環地把親友引進來。只要有眾多移民人口聚集的地方，經常就會出現移民的社會基礎組織。一直以來，多數移民都得依賴先來的同鄉，協助他們適應新環境與尋找工作，因此他們在選擇移居目的地時，會受到其他同鄉已在那裡落腳的情況影響」。⁷¹

地方史料可以看到許多「連鎖移民」的例子，不單是南洋⁷²，移居美洲的華人亦同；⁷³他們相互扶持，在沒有政治依靠、風俗語言殊異、氣候環境不同的異

⁷⁰其中，具有南洋關係的意思是指：出洋者在南洋已有生意，特別是父親或祖父傳下來的，在 905 家中佔 55 家；自己沒有生意，但在南洋已有親戚、朋友或同鄉從事各種業務，在 905 家中有 121 家。（陳達，《南洋華僑與閩粵社會》，長沙：商務印書館，1938，頁 49）另外原因包括：天災（3.43%）、企圖事業的發展（2.87%）、行為不檢（1.88%）、地面不靖（即治安問題，0.77%）、家庭不睦（0.77%）、其他（0.88%）等。（陳達，前揭書，頁 48）1934 年 9 月至 1935 年 4 月，陳達針對閩南、粵東的十個僑鄉縣份，包括晉江、同安、安溪、龍溪、思明、海澄、饒平、潮安、澄海、潮陽等地進行調查，選取了 905 個家庭加以分析。

⁷¹潘翎主編，前揭書，頁 61。

⁷²這樣的例子很多，如有棉布大王之稱的林雲梯（1866-1918 年，廈門禾山前埔人），13 歲隨鄉親南渡菲律賓；參與新寧鐵路的黃瑞坤（1867-1916 年，廈門禾山薛厝人），16 歲隨兄赴菲律賓；廈門黃聚德堂房地產公司、廈門電話公司、廈門自來水公司創辦者黃奕住（1868-1945 年，南安金淘鎮人）20 歲隨鄉人往印尼三寶壟謀生；集美學校、廈門大學創辦人，重要僑領陳嘉庚（1874-1961 年，同安集美人），於 1890 年南渡新加坡佐父經商（可參考廈門華僑志編纂委員會，《廈門華僑志》〈人物傳〉，廈門：鷺江出版社，1991。）

⁷³移居美洲亦可見親族、地緣的網絡，如主持新寧鐵路的集資者、工程師陳宜禧（1845-1929 年，新寧朗美村人），15 歲在同村旅美僑民陳宜道返鄉探親之際，隨他到美國西海岸謀生；又如參與了火奴魯魯興中會分會成立的革命僑領鄧蔭南（1846-1923 年，開平赤坎人），25 歲隨伯父和長兄一起去檀香山投靠親友（譚思哲主編，《江門五邑海外名人傳》第一卷，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3，頁 28-39。）

地，爭取共同利益。陳國賁、張齊娥對新加坡華僑的訪談整理出：「富裕的家庭能夠將兒子送到較遠的、更能賺錢的地方，如舊金山、印尼和菲律賓；較貧的家庭只能將兒子送往新加坡、馬來西亞和泰國」；然而，在大多數情況下，兒子是被送往有親戚或同族人的那些地方。⁷⁴

而一旦海外同族、同鄉的規模達到一定程度，組織宗親會與同鄉會是海外華人社會常見的現象，其形式為自願團體（voluntary association）。自願團體在文化遞變期間和移民社會頗為重要，除有保持傳統文化和整合社會的功能外，也常常是接受新文化的橋樑，使個人經由這種團體在新的社會環境中做合理的調適。⁷⁵

海外華人組織一開始之目的，饒宗頤認為是以「旅客塋墓之處理，最為迫切。故華人社團，實發軔於公塚，由公塚而組織會館。」⁷⁶早期貧困僑民客死異鄉，經常無法遷葬返鄉，故協助處理身後事成為海外華人社會重要的公共事務，包括購置義山，成立組織管理。也因為涉及送葬事宜，容易發展出宗教信仰的層面。成立於 1646 年、閩南人所建立的馬六甲青雲亭（Cheng Hoon Teng Main Temple），即為一例，是馬來半島華人社區最古老的義山與宗教信仰中心。

林孝勝在研究新加坡華人社會時指出，「幫」是一個方言社群，它帶著濃厚的地緣性和業緣性，偶而附有血緣性；同時，殖民時代新華社會的幫權政治，影響了社會、經濟、文化發展的歷史過程。⁷⁷麥留芳從海外華人的分類、中國遷民的聚落型態、市區內的地緣社群、方言群的互動模式、各幫組織與領導人物等主題，提出了「方言群認同」（dialect group identity）的理論概念，對於解釋東南亞華人的社會組織有重要的貢獻。⁷⁸江柏煒對於新加坡金門人社群研究時，將宗鄉會館視為一種宗教信仰、身分認同與社群政治的載體，而且社會階級的差異使得會館組織出現了分化，「一種地緣移民，兩種階層身分」的區分，形成了 1870 年代以降新加坡金門人有商人階層的浯江孚濟廟及金門公司（金門會館前身），

⁷⁴陳國賁、張齊娥，〈鄧世坤，口述歷史錄音訪談文稿〉，《出路：新加坡華裔企業家的成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6，頁 145。

⁷⁵Anderson, Robert T., *Voluntary Association in History*.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73(1), 1971, pp.209-222.

⁷⁶饒宗頤，〈星馬華人碑刻繫年〉，《新加坡大學中文學刊》10 期，1969，頁 6。

⁷⁷林孝勝，《新加坡華社與華裔》，新加坡：新加坡亞洲研究學會，1995。

⁷⁸麥留芳，《方言群認同：早期星馬華人的分類法則》，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85。

以及勞動階層的金浯江（浯江公會前身）及其下屬估俚間（苦力間）。⁷⁹

換言之，華人移民的語言文化背景、移民過程的特性，以及其實際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的需要，影響了海外華人社會的組織方式及內部結構。

貳、 菲律賓華人的社會組織

就方言群而言，福建人占了華人總人口的 85%至 90%，具有絕對優勢。自 16 世紀以來，漳泉人便大批移入菲律賓，幾個世紀下來，漳州人逐漸失去其優勢，而泉州人無論在人數與文化上都佔盡上風。在泉州境內，到菲國的移民，越來越集中在一些特定的地區，來自晉江與石獅的閩南人，至少佔了今日菲華的 60%。⁸⁰此外，南安、同安、廈門與漳洲的閩南移民也有一定數量，還有一部分的金門人早期到菲律賓中南部發展。

廣府人則要遲至 19 世紀才開始移居菲國，他們多來自四邑的台山與開平，及珠江三角洲一帶。菲國的廣府人有減少的趨勢。⁸¹

由於福建人佔大多數的比例，使得菲律賓華人社會的分類法則不是一般大區域的方言群認同（如福建會館、海南會館等），而是小地域的、甚至是以鄉鎮、村落為單位的同鄉會。此外，與星馬華人社會相較，菲華社會血緣組織的宗親會地位顯得重要。

⁷⁹江柏煒，《星洲浯民：新加坡金門人的宗鄉會館》，金門：金門縣政府，2010。

⁸⁰魏安國，前揭文，頁 187。

⁸¹魏安國，前揭文，頁 187。16 世紀中葉，便有一批廣東人在林阿鳳的率領下來到菲律賓，在邦加斯南河口居留下來，後來向北移入山區，與當地土著人雜居和通婚，形成為伊戈洛特---華族人，可說是早期的華裔了。進入近代，到 19 世紀中葉，菲律賓的廣東僑胞則主要聚居於馬尼拉和怡朗兩地區，以廣肇府籍的為多，他們大多從事飲食業和製鞋業，以及經營販賣業。（羅晃潮，〈淺述菲律賓的廣東同鄉會〉，《嶺南文史》第 3 期，廣州：嶺南文史雜誌編輯部，1994，頁 74-76。

以下，引介菲律賓重要的華人組織。

一、 慈善團體：從善舉公所到菲律賓華僑善舉總會

事實上早在 1687 年岷尼拉華人及其華菲混血兒後代聯合組成岷侖洛華人公會 (Gremio de Chino Binondo)，這是一個宗教和行政的混合組織，也可說是華人最早的社區機構。1741 年，他們和華人分裂，另組混血兒公會 (Gremio de Mestizo Binondo)。⁸²18 世紀末，華人自八連市場移入岷侖洛和仙查戈律示後，西人又組華人公會 (Gremio de Chino) 作為管理華人機構，原有的岷侖洛華人公會轉變為 1870 年華人甲必丹林旺另外設立一處處理華人慈善、商務及教育的機構，稱為 *Comunidad de Chino*。1873 年，這個機構在商務與教育事務分出後，成為專管慈善事業的「善舉公所」，負責管理華僑義山和醫院。甲必丹林旺為了為華僑提供埋骨之所，他在馬尼拉市巴石河以北的拉洛馬購買一片土地，闢為華僑義山。1878 年，楊尊親繼任甲必丹，向多明尼克會大主教購得拉洛馬右畔一片曠地，擴大義山墳場，同時集資在新義山中心點，興建一座崇福堂，作為奉祀先僑的祠堂。

「崇仁醫院」建於 1879 年。當時霍亂流行，西班牙殖民者所辦的醫院拒絕收治華僑商人。甲必丹葉龍欽發起集資在拉洛馬區華僑義山附近興建崇仁醫院，以救治病患。其後，1891 年，甲必丹陳謙善再次集資擴建崇仁醫院。醫院現名菲律賓「中華崇仁總醫院」(Chinese General Hospital)。1893 年，善舉公所正式立案，名為菲律賓中華總會善舉公所。

1898 年美國占領菲島後，廢除甲必丹制。華人事務暫由 1899 年清廷在菲設立的領事館處理。公所所辦之醫院及義山，暫由代總領事陳謙善管理。翌年 (1900)，清廷派黎榮耀為駐菲總領事，黎到任後即改組公所，並向美駐菲總督及清廷立案，改名為「小呂宋華僑善舉公所閩粵總會」。1907 年，公所又以華僑義山和崇仁醫院合併註冊。1934 年，新屆董事會購得岷侖洛區樹日街一幢 3 層大廈，公所正式遷入辦公，從此奠定基礎。1942 年，菲律賓淪陷後，公所董事長吳賓秋以抗日罪被日寇拘禁，但公所辦公處負責人以福利事業不能停止，勉強

⁸²Wickberg, Edgar (魏安國), *Ibid.*, p.19.

支撐。菲島光復後，董事長因病去世，會務幾乎停頓。副董事長陳溫良乃函請領事館協助。由張主任家福挑選僑界熱心人士 11 人組成董事會，推選陳溫良為董事長，才恢復會務。

按菲國法律，立案之公司，50 年期滿須重新註冊，否則產業將被沒收。1955 年，當時中華民國駐菲大使陳之邁（1908-1978）協助辦理登記，再更名為菲律賓華僑善舉公所。此後，善舉公所轉入一個新階段，會務蒸蒸日上。菲華僑善舉公所歷屆董事長李俊峰、李其昌、李世傑、莊清泉、陳成國、李法蘇、莊永楷、李逢梧等，各顯長才，在僑界的合作與支持下，建樹良多。1997 年 12 月 3 日，在公所的會員大會上，通過公所更名為「菲律賓華僑善舉總會」。⁸³

二、 商務團體：從小呂宋中華商務局到中華商會

1898 年，菲律賓成為美國殖民地，政治經濟形勢有了很大的變化；同時，在中國國內，革命運動不斷高漲。旅菲華僑一方面受到僑居國政治環境的薰陶，另一方面又受到國內政治氣氛的影響，政治意識逐漸提高，激發起了組織團體的需求。再者，隨著經濟上菲化運動的推進，華僑在經濟活動上受到的競爭和限制也日益增多。華僑商人要在新的商戰中生存下去，必須克服過去漫無組織的狀態，團結互助，必要時還得進行有組織的抗爭，以維護華僑社會的權益。

1904 年，金融界著名華僑商人邱允衡出面提倡組織純商業團體，立即得到進出口鉅賈楊嘉種以及陳清源、葉其綦、林文質、施光銘、林傑生、楊尊親、林安邦、許孝鳴、楊匯溪、薛清坂、黃呈標、莊天來、鄭煥彩、邱奕經、鄭漢淇、吳克誠、林為亨、洪明炭、孫高升等 20 名華僑界著名人士（大多數是晉江人）的響應。同年 8 月，「以發展華僑商業為唯一謀求，以華僑福利為當然努力」為宗旨的「小呂宋中華商務局」宣告成立。1927 年 5 月 8 日改名為「菲律賓中華總商會」，1931 年 5 月 24 日又更名為「菲律賓岷里拉中華商會」（菲律賓馬尼拉中華商會，以下簡稱中華商會）。

中華商會的會員有 3 類：同業公會會員、商店會員和個人會員（包括外籍華人）。從名稱和會員構成看來，中華商會似乎是一個局限於馬尼拉市的純粹商業

⁸³資料來源：<http://jjzx.jinjiang.gov.cn/szx/newstext.asp?id=16036>，2014 年 6 月 21 日。

團體。其實，它是菲律賓華僑商業和整個華僑社會組織的中心。中華商會的活動包括商務、僑社兩個方面。在歷屆的章程中，都以維持華僑商務、保護華僑權益為宗旨。1927年重訂的章程規定：（一）保護菲島華僑利益；（二）發展菲島華僑商務；（三）聯絡華僑團體感情；（四）增進菲華國際貿易。第二、第四規定該會的商務職能範圍，第一與第三項則標示它對全菲僑社所承擔的責任。

中華商會成立後的15年中，除1912年由黃呈標出任領導外，會長一職，均由邱允衡及施光銘輪番擔任。從1919年第十六屆晉江石圳村旅菲僑商李清泉當選會長，至1940年李清泉病逝的20年間，李清泉連任7屆會長。在李清泉的領導下，中華商會進入全盛時期。⁸⁴

中華商會為首或協同僑社其他團體，不僅協助當時中華民國駐菲總領事的外交工作，而且向菲政府和公眾轉達華僑的意見，為當地慈善公益事業募捐相當大量的款項，促進華僑與當地人民的關係。同時，對菲政府、議會針對華僑的限制措施、立法以至對華僑的歧視、苛待和暴力行為進行抗爭，為華僑爭取合理的待遇，如反《西文簿記法》、反《禁米條例》等抗爭運動。

中華商會也為僑社本身的福利而開展活動。例如募集基金，主持善舉公所；維持著一個華僑學校系統，一家為華僑服務的現代化醫院---崇仁醫院，一座公墓---華僑義山；還有若干設備完善的交際俱樂部；1934年又設立了會員糾紛調解委員會，排解僑社中發生的糾紛。

對祖籍國、民族，中華商會更是發揚民族精神，盡力予以援助。平時，為賑災和其他慈善事業，屢次勸募鉅款；抗日戰爭時期，在中華商會的領導下，華僑不僅踴躍輸財，而且使用了經濟制裁的武器，抵制日貨，從1930年至1932年，日貨進口菲律賓下降了53%。據「南洋華僑籌賑祖國難民總會」統計，從1938至1940年，東南亞各國華僑捐款支援祖國抗日，菲律賓居各地華僑之冠，每月平均捐款70萬元，人均5元。這在當時是一筆不小的數目。

除此之外，1918年，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世界商業經濟復甦，列強競相爭奪市場，商戰日趨激烈。中華商會認為華僑在菲，以商為本，為求生存並進

⁸⁴資料來源：<http://jjzx.jinjiang.gov.cn/szx/newstext.asp?id=16028>，2014年6月21日。

一步發展，必定應有充分的新知識，及時得到世界商場變化的新資訊，才能跟得上時代。於是，在會長李清泉的主持下，1919年10月，創辦了中華商會會刊《華僑商報》。《華僑商報》初為月刊，由中華商會秘書于以同擔任編輯。月刊出版後，深受廣大僑胞歡迎，至1922年2月，鑒於及時傳遞世界經濟資訊的重要以及僑眾的需求，商會又接受僑界人士的建議，把月刊改為日報。于以同任首任報社社長。⁸⁵

目前，菲律賓各省市都先後建立起了商會系統。這些商會，多稱中華商會，也有用其它名稱的。地方的中華商會，與馬尼拉中華商會雖無隸屬關係，但一般都接受馬尼拉中華商會的指導和號召，他們的會章，也是按照馬尼拉中華商會的章程制訂的。各地方中華商會的活動內容，均與馬尼拉中華商會原則相同，只是前者的活動限於一定地區範圍，而後者則具有全菲的整體性。馬尼拉中華商會是二次大戰前菲律賓華人商業與社會組織的領導核心。

1950年代中後期，菲華社會通過聯合方式，重新調整社會組織。五個聯合組織應運而生，包括菲華商聯總會（商總）、菲華各宗親會聯合總會（宗聯）、菲律賓華文學校聯合會（校總）、菲律賓華僑文化協會總會（文總）、菲律賓華僑反共抗俄總會（反總）。原先的中華商會的角色，相對邊緣化了。

三、地緣、業緣、血緣組織：鄉團、社團、宗親會等

菲華最早的社團組織是1820年左右成立的郎君社與長和社。有人認為這是以音樂團體的名義掩蓋其祕密會社的實質。因為殖民當局此時尚不允許華人社團公開存在。

地緣的鄉團，最早者當屬1850年左右成立的廣東會館。早期稱為「雜姓會」的閩南會館（1903年改稱）也可能在這一時期出現。廣東會館的出現，可能反映了人數較少的方言社群更需要組織團體以求利益之捍衛。1951年，進而組成菲律賓廣東僑團總會。20世紀起，許多以州縣、甚至鄉鎮、村落為單位的地緣團體，如火如荼地出現，如旅菲安溪同鄉會（1931）、旅菲恩平同鄉會（1935）、旅菲福州同鄉會（1941）、旅菲永春同鄉會（1948）、旅菲南安文斗同鄉會（1951）、

⁸⁵菲律賓第一家華文報紙---華報，於1888年出版。（施振民，前揭文，頁126。）

菲律賓南島金門同鄉會（根據《金門華僑志》的記載，該同鄉會成立於 1947 年）⁸⁶、龍同海聯鄉會菲律賓總會（即龍溪、同安、海澄三縣聯合會，1959）、菲律賓溫陵會館（泉州，1972）等。部分村落為主的同鄉會，除部分雜姓之外，有相當多是由宗親所組成的，如旅菲南庄同鄉會（施姓，1936）、旅菲榜西校董會（蔡姓，1938 年成立，1947 年更名為旅菲坂頭同鄉會）、旅菲西邊同鄉會（林姓，1951）等。

最早的行會「崇寧社」於 1880 年創立，是「中華木商會」的前身，是木材商人的業緣組織。「義和局布商會」在 1894 年成立，到 1903 年與「福聯益布商會」合併為「中華布商會」。另一個布商會在 1888 年成立，稱「關夫子會」，1914 年改為「福聯和布商會」，這便是沓模拉布商會的前身。⁸⁷當然，前述的中華商會，其實也就一種擴大行業別的聯合商人組織。

宗親會則是約莫於 1877-79 年間，由當時甲必丹楊尊親等人所發起的「四知堂」，後來改稱「宏農俱樂部」。四知、宏農俱為楊氏堂號，顯見其為一個宗親組織。粵人的龍崗公所於 1884 年成立，也是宗親組織的形式。目前，菲律賓大部分的宗親會是 20 世紀初期才出現的。

1960 至 1970 年代，為適應菲華社會發展的需要，一些較小的宗親會、同鄉會，以及同業公會、校友會、文藝團體、慈善福利團體等紛紛誕生，形成菲華社團增殖的高峰。當然，一些不能順應形勢的社團名存實亡，另一些舊式社團則被新型社團所取代，可謂一種菲華社會新老交替、利益格局多元化的反映。⁸⁸

⁸⁶金門縣文獻委員會編，《金門華僑志》，金門：編者自印，1971，頁 156。

⁸⁷施振民，前揭文，頁 126、149、150。

⁸⁸任娜，前揭書，頁 27。

第三章 菲律賓金門人社群的分布與發展

第一節 金門移民分布、行業及其初期歷程

金門人南渡菲律賓，16-18 世紀之際已不可考。近代以來，則始於清咸豐、同治期間(1850-1875)。珠山薛氏，是赴菲金門人中留下較完整資料的一個宗族。當年部分族人在菲致富。「古寧頭李氏去菲亦早，唯未詳所始。在清末民初，旅菲者多獨身，鮮有攜帶眷屬。至七七事變，金門淪陷，於是紛紛避亂，設法全家赴菲者頗眾。以居依里案、宿務兩處最多，岷里拉次之，駕牙鄢（註：又稱加牙鄢，Cagayan）東西黑人省禮智等地，又次之。」⁸⁹此外，在田野調查中我們也發現，浦邊何氏與周氏、後浦許氏、後沙許氏等家族也南渡菲島。⁹⁰

其實，出海謀生的際遇，並非都能衣錦還鄉，在海外一事無成，窮途潦倒，甚至老死異鄉者，比比皆是，金門即有「六亡、三在、一回頭」⁹¹之諺，說明了遠涉重洋之苦。清代林焜燿的《金門志》云：「地不足於耕，其無業者，多散之外洋，如呂宋、實叻（註：新加坡）、交留巴等處，歲以數百計，得歸者百無一二焉。其貿易獲利歸者，千無二三焉。即間而有之，亦往往無端被案而傾其囊，可慨也已。」⁹²但由於僑民以勞動工作居多，因此，儘管閩粵兩省家庭平均收入有 81% 依靠海外匯款支持⁹³，不過平均每一個僑民實際匯款額甚低。據鄭林寬的統計，在 1937 年以前，菲律賓每年每人平均匯款是 73 國幣元，印尼是 26 國幣元，新、馬兩地是 23 國幣元。⁹⁴這些微薄的匯款最多只能作為維持或接濟家庭生活的膳養費用，雖然沒有針對金門的統計數據，但這些資料仍可說明華南沿海的一般狀況。不過，從這些研究也發現 1930 年代菲律賓華人的經濟狀況相對其他地方來得好很多。

珠山薛氏的出洋，可做為金門人赴菲的一種類型。根據《金門薛氏族譜》載：

⁸⁹金門縣文獻委員會編，《金門華僑志》，金門：編者自印，1971，頁 154-155。

⁹⁰後文將以口述歷史，說明這些華僑家族的事蹟。

⁹¹金門縣政府，《金門縣志》，金城：縣立社教館，1992，頁 1275。

⁹²林焜燿，《金門志》，台灣文獻叢刊第八十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1960。

⁹³姚丹，〈僑匯改進之途徑〉，《廣東省銀行月刊》第三卷七、八期合刊本，廣州：廣東省銀行，1947，頁 21。

⁹⁴鄭林寬，《福建華僑匯款》，福州：福建省秘書處統計室，1930，頁 25。

「約在清咸同間，廈門禾山庵兜、林後兩村的薛姓與殿前村的陳姓發生械鬥，邀本村族人前去助陣，獲知兩村族人，多往呂宋，經商發財，匯鉅金以支持鬥費，歸告鄉人，族人紹鑽，聽之怦然心動，首先託庵兜族親赴菲，繼有薛百年（紹鑽之叔伯兄弟）不久均滿載榮歸，旋在廈門開設『隆記行』，並捐官，里人稱『大夫第』或『隆記內』。」⁹⁵因參與廈門族親械鬥而獲致出洋訊息，其實也是另一種連鎖式移民的網絡關係。經商致富之後的珠山族人，返鄉興建大宅、洋樓，蔚為風氣。前述的大夫第，以及著名的薛永南兄弟洋樓俱為例證。

另根據地方志的記載，「本縣旅菲華僑，多經營土產雜貨進出口商，米麥廠零售商或航業、印刷業、手工業等。」⁹⁶在 1970 年代以前，已知的重要僑商及其分布，整理於表表 3-1：

表 3-1：1970 年代以前的菲律賓金門僑商⁹⁷

城市	人物及事蹟
岷里拉市(呂宋島西南)	李朝來(古寧頭人)之公興號輾米廠，李明堂(朝來子)任友聯保險公司總經理。王天申(山后人)，任中興銀行副經理。陳振源(斗門人)、陳景成、李錫獅(古寧頭人)、薛永策(珠山人)等經營土產雜貨商行。
宿務市(菲律賓中部)	薛如崗、薛福緣(珠山人)、許及轄、薛方城等經營土產貿易及航業等公司行號。周媽在(浦邊人，註：周華林之父)、林策勳(註：1947 年成立之菲律賓南島金門同鄉會首任理事長)、莊溫秋(西浦頭人)、李增填、李增華、李增樵(古寧頭人)、許水吉(湖南村人)、陳成德、黃連欉、蔡永成、張實芳(俱後浦人)、黃天漳等經營貿易公司、印書館、織布廠、輾殼廠、布類食品雜貨商行及船務。
依里岸(岷答那峨西北部)	薛福緣(主要發跡於依里岸)、洪神恩(後浦人)、薛永浪(福緣弟)、李森丕(古寧頭人)等貿易公司及商行。李扶西(森丕子)、許朝瓊(後沙，許成基之父)、李溫水(古寧頭人)、邱允添(後浦人)、楊永浪、蕭清鎮(東蕭人)、李安頓、李增煌(俱古寧頭人)、許乃炳(後湖人)、李朝木(古寧頭人)、何水師(浦

⁹⁵珠山文獻會編印，《金門薛氏族譜》，金門：編者自印，1991，頁 308。

⁹⁶《金門華僑志》，頁 157。

⁹⁷資料來源：金門縣文獻委員會編，《金門華僑志》，金門：編者自印，1971，頁 157-58。部分田野調查補充。

邊人)、陳文章(斗門人)、薛承祝(珠山人)、李增糞、李增明(俱古寧頭人)、洪漢忠(後浦人)、翁滄浪(盤山人)、李根成(古寧頭人)、陳泉興、薛長沙(珠山人)等經營公司商行、輾穀廠者，不下數十家。

駕牙鄒(岷
答那峨西北
部) 張清泮、張成烈兄弟(後浦人)。林克凱經營輾穀廠及土產雜貨貿易商行，為旅菲金僑首富。薛長沙成就亦大。

海外謀生並非想像地容易，洋客功成名就的背後，其實有許多艱苦奮鬥的歷程。《金門薛氏族譜》刊載了薛福緣(字永棟，生於 1872 年)的一篇自述〈六六回顧〉中，提及在清光緒 15 年(1889 年)，當時 18 歲的他，因家境困頓，隨同村薛奠邦、薛允朝與客頭吳岩搭乘火船(蒸汽船)「南生號」，前往菲律賓馬里納(馬尼拉)，後輾轉到依里岸埠投靠親長薛國銓奮鬥的過程。

緣世居珠山，家父業農，家計平淡得過，七歲入學，塾師為前澤先生。他有烟癖多病，雖在求學，不過嬉戲過日，八歲停學，九歲轉學釋仔寺前輝先生學塾。子曰詩云繼續至十五歲，時塾師為家計關係，出洋謀生，乃再回轉於下三落樓仔腳前澤先生門下，該塾為本鄉富商紹明族長自己創辦。專教督其子者也，當時雖在求學，當聞父母計議，若非出洋謀生，實無法維持生活，因此一言之誤，無心學問，不然時年已十五，自認能認識書中字義，自宜用心研討，求文字通順，而徒挨延過日，虛度三年光陰。過後追思，自悔莫及也。迨至十八歲，光緒十五年己丑七月(西元一八八九年)始同奠邦允朝隨同客頭吳岩搭火船「南生號」(船名)往菲律賓馬里納，當時出洋皆有客頭引導，到坭寄薛習行內，約一星期，然後轉搭火船未犀亞(船名)往宿務寄寓康格君錦祥號，烟東家，三叔父景珍任烟東家經理，當時有市岡仔社康糞君僱任書記，因居留字未領出，緩二、三月才赴市岡仔任職，初入商場，對於賬法以及商店常識，全無把握，同夥又無熟識者可以請教，只用舊賬部為師，做法實

習耳。⁹⁸

初期到達菲律賓的金門僑民，歷經西班牙、美國的殖民統治，以及菲律賓獨立的三個時期，社會變動相當劇烈，土著攻擊華僑事件層出不窮，直接衝擊著僑民的異鄉生活。〈六六回顧〉文章中，曾提到了在依里岸埠遭到「毛洛人」洗劫，並築柵、安置銅炮以備防禦的情況：

庚寅四月（西元一八九〇年）接依里岸大兄國銓來書，云居中乏人，促緣往岸，然後由三叔父代向康冀君辭職，五月由火船描衣示（船名）赴岸矣。到岸未久，八月鄰鄉萬致狗社星期寺院內做「棉沙」（即彌撒 MASS），忽被毛洛包圍，全鄉被劫一空，並擄去男女一百零五人，後由逃回者報告，多是賣人為妻、為妾、為奴、為婢，同時風聞毛洛已集合多數酋長，為首者「安買北北」及「安買甲馬南蹈」（酋長名）集議合攻依里岸，因是在鄉民眾，十分驚慌，緊急馳報改駁省長，請兵援救，一面召集甲迷沙（甲長）討論自衛與防禦之策，議決用椰幹造柵，立時進行，自膽目簡圍至沙勝卯，長度約一里半，柵高丈餘，開柵門九門，以備農場出入，由甲迷沙九人各守其一，門樓上安置銅炮一、藥銃二，以為守禦之用，不久由岷派來工兵四十名到岸，視察地勢山路要隘，以為防禦之準備。

辛卯正月初四日午後，突有毛洛漫山遍野不知其數，由東西南三方面包圍而來，各方鐘聲雷動，繼有毛洛跳耀舞刀直欲衝鋒而來，幸各城均有準備，每見毛洛衝鋒，則開砲射擊，立見退落溪內，若此來勢行動，不只數十次，皆不得逞，初見來勢甚兇，頗懷驚懼，及見疊攻不入，于心漸安，所可慮者，在岸入口無多，只有「甲迷沙」九名，每名管轄五十戶，計四百五十戶，深恐相持既久，無法抵禦，幸該地婦女，素稱勇敢，多著戎裝，幫同守夜，迨至初六日十時，忽見遠地白蘄招展，由著勿跚跚而來，乃是雙屹求長雙吳，並隨員四人，願居于魯仲連

⁹⁸薛福緣，〈六六回顧〉，《金門薛氏族譜》，金門薛氏宗親會，1991，頁 310-11。

地位，由此開始和議，岸社重要份子為化人（西班牙人）巴禮犯，經過往返磋商，和議遂告成立，毛洛開始撤退，由即樂簡車路而去，登高遠望，幾如蟻陣，越日深恐林內尚有埋伏，乃集多數壯丁入林搜查，但見林內尚有草坪乙百零四間，由此揣測，該幫當有毛洛不下三千人，從此與毛洛結下宿讎，自一八九一年至九三年完全處在擾攘互相屠殺之中矣，而每星期六墟日，仍照常交易，因鹽貨米穀，以地勢關係，有交換之必要，惟有嚴加戒備，以防衝突，當此之時，省長矮旨示，為銷弭糾紛計，由各方面查探糾紛的要點，並由依里岸村長「報里蘭南棉洛」（村長名）引導，往毛洛各寨，實地視察，至內湖萬荖院偵悉毛洛各部落甚為散漫，不難收服，即招撫酋長五十餘人，往坭引見總督，時各酋長皆受褒獎與賞賜，無不歡歡服從，該省長因招撫有功，升任戈律爾（即師長）于是總督描寵戈，得該省長詳細報告，深知蘭荖內容，以升官發財之機會，不可錯過，遂于一八九三年請西京國王，自當元帥之職，親征毛洛，立蒙允准。

一八九三年開始經營，為征服蘭荖之準備，繼續三、四年，在依里岸建築行營兵房、糧房、醫營、旂語站及火車至即樂簡等等。總屯兵約四、五千名。至一八九四年委師長矮旨示為先鋒，開始進攻，計約十天，沿路各寨，甲描倒安、嗎哩仔、圭禮仔珍那、望望岸、雙屹洲勝殺班達直達萬老院，皆先後攻破，逐寨設防，先鋒因戰功升任密牙而（軍長）。內湖造火船四隻，以備征服湖壩各部，當一八九三年籌備征服蘭荖之際，士人漸伏革命動機，其中有重要份子，扶西莉剎遂被發配荖必旦，從茲醞釀漸烈，至一八九六年描隣窳越暴發，推亞良難洛為領袖，積極抵抗，同年總督報勝米嚇，接任未久遂於十二月卅日將扶西利剎押至倫禮旨槍斃，並嚴密檢查郵件，稍涉嫌疑者，

擊殺勿論，因是全菲轟動。⁹⁹

在這麼緊張的社會關係下，僑民之創業的確十分困難，生命財產也經常遭受威脅。薛福緣亦回憶了創業的艱辛過程：

回憶華人經營依里岸之時，一八九四至九五年生理漸見活動，緣自願所積佣金，約有七百餘元，經向經理辭職，擬自謀小生理，因無適當地店位，乃與干羅到嚇良磋商，請其建築店屋，立約租用，不料該屋動工以後，先開去五、六百元，工程尚未及平，又支付工資四百元，至此他不肯出資繼續完成，不得已再經一度磋商，結果出價陸佰元向之買來，然無力完成，乃將該厝向土地局討實業字，估價三千元，然後藉此厝字為胎，向宿務薛智厚借出山母二千元，年利一分二五計算，該厝積極進行，草略完成，此即現在之永昌店屋也，所剩千零元，準備開業。

光緒廿三年（一八九七年）丁酉正月廿七日，永昌開始營業，聘劉棟為經理，小小生理，並無若何希望，惟有努力邁進，而所望於將來耳，不料從茲以後，亂象疊生，所謂生理，則處生掙扎之中矣。¹⁰⁰

當時，美國與西班牙爲了爭奪菲律賓的利益，時有武力衝突，也造成僑民經商的停頓與生活的不便：

1898年五月，美國艦隊封鎖岷里內海口，雙方時有接觸，並非劇烈，至八月被暗渡入港，向城內轟擊砲台已失效力，至八月十三日不支，投降美軍，總督府遷至怡郎，同時依里岸接到上峰命令，全數武裝，集合怡郎，而在山頂各部，所駐有釘鍊兵營，全部解散，當時謠傳甚盛，將攻入依里岸搶劫，風聲鶴唳，一夕數驚，所謂生理完全停頓，至十二月和約簽字後，

⁹⁹薛福緣，前揭文，頁311-12。

¹⁰⁰薛福緣，前揭文，頁312。

美西戰爭告一段落。¹⁰¹

1914 年八月四日，歐戰爆發，初期對東南亞的經濟並沒有太大的影響，反倒是歐戰結束（1918 年 11 月 11 日）之後，由於金融體系遭到破壞，工業停頓，經濟有待重整，菲律賓南島的米糧又逢歉收，僑民生活陷入另一波的困難。一直到 1923 年之後，才見好轉。薛氏兄弟賺了錢之後，匯款回珠山，興建洋樓。這就是珠山薛永南兄弟洋樓興建背後的家族故事。

1923 年依里岸米冬稍好，生理漸見活潑，米穀既豐收，土產有利，則貨物隨之而暢銷，所得成績，為一生最滿意之一年，共得四萬有餘，修理二落，以後四年間每年各得貳萬餘，民國十七年（1928 年）建築龜山頂大樓，自三月十九日開工至九月尾完工。¹⁰²

這篇重要的回憶錄，可以做為 20 世紀前後、西班牙與美國殖民政權交替之際，菲律賓僑民的生活經驗，以及其創業、經商的歷程，可謂大歷史的縮影。

¹⁰¹ 薛福緣，前揭文，頁 312。

¹⁰² 薛福緣，前揭文，頁 316。

第二節 在菲金門人社群及其變遷：鄉團會館為主

同鄉會是以地域為基礎的自願團體，在中國本土的城市中通稱會館，一般學者認為這和中國人的鄉土觀念以及籍貫區分有密切關係。¹⁰³會館的組織由華人移民帶到海外，仍然以祖籍、地域和方言群作為組織單位。這種方言幫群的社會，是東南亞華人社會的主要特徵。

前文已述，菲律賓華人大部分來自閩南，又主要集中於晉江、石獅。移民們操同一方言，因此，同鄉會組織的地域基礎不以一般的省、州、縣來區分，而是侷限於幾個縣份的鄉或村。這一點和海外其他地區有顯著的不同，也因此在中國本土城市中和海外各地居重要地位的同鄉會，在菲律賓華人社會中反而沒有像宗親會那麼重要，這是菲律賓華人社會結構的特色之一。¹⁰⁴

歷史上，金門屬泉州府同安縣。民國肇建後，一度與廈門合為思明縣。民國4年（1915年），獨立設縣。從菲律賓華人祖籍地來看，金門人雖為閩南人的一支，但畢竟不是晉江、石獅，也算是少數社群之一，組織冠名為金門的同鄉會，與其他同鄉會相較，時間也較遲。鄉僑以個人身分加入其他團體，如前述之善舉公所、中華商會等，相當普遍。這其實也可反映，不同於星馬一帶的金門移民迫切需要組織宗鄉會館（包括估俚間）做為聯絡鄉誼、捍衛地盤的中心，菲律賓以地緣上以福建人且主要為商人階層的華人社會，同鄉會的成立似乎不是那麼急迫。例如，位於馬尼拉的善舉公所，邑僑莊溫秋曾任公所副理事長，為華人社會的領袖之一；宿務青年會，邑僑林振東（林策勳之子）曾任該會會長；駕牙鄢利荷洛中華商會，邑僑林克凱（後浦人）曾任該會董事主席；依里岸中華商會，邑僑薛芳耀、薛祖安（俱為珠山人）曾任該會理事長。再加上菲律賓華僑宗親會十分發達，各姓幾乎都有宗親會之組織，傑出的僑商經常被擔任宗親會的要職，如邑僑李明堂（古寧頭人）曾任旅菲隴西李氏宗親總會監事主席，李增填曾任該會南島分會會長、林策勳曾任旅菲西河林氏宗親總會南島分會會長等。¹⁰⁵

¹⁰³何炳棣，《中國會館史論》，臺北：學生書局，1966，頁1-9。

¹⁰⁴施振民，前揭文，頁149。

¹⁰⁵《金門華僑志》，頁156。

由於金門人主要集中於宿務、依里岸等菲島中南部地區，所以第一個鄉團會館並非成立於馬尼拉。目前已知最早菲律賓金門人的鄉團會館是「菲律濱南島金門同鄉會」。成立於民國 36 年（1947 年，一說 1952 年¹⁰⁶），是邑僑林策勳、張振文、蔡永泮（俱後浦人）、薛春樹（珠山人）、黃天漳（官澳人）、許水吉（湖南人）、李增樵（古寧頭人）、薛永昭（珠山人）等發起的組織。首任會長林策勳，繼任者李增填、莊溫秋、楊永浪、黃天漳、蔡永成等人。會址成立於中部大城宿務。後更名為「菲律賓宿務金門同鄉會」（更名時間不詳），在 1958 年八二三砲戰之際，莊溫秋曾以菲律賓宿務金門同鄉會之名，發動支援前方軍民運動，經募集首批捐款港幣一萬五千元，支援前線家鄉。¹⁰⁷

此外，1985 年，一個以全菲為主的「菲律濱金門同鄉會」於馬尼拉成立，由林克山（Jose O. Lim, 1924- ）倡議組織，並任首任會長。目前在會所中藏有一塊 1991 年的碑記「菲律濱金門同鄉會簡史」，裡面記載著菲律賓金門同鄉會的成立緣由及捐款者、金額：

吾金叢爾小島地處中國東南海中與廈鼓一衣帶水為東西方交通要衝。開風氣之先蓋金門地小人稠幾百年來鄉人往南洋謀生者日眾以菲律賓移民條例嚴格故，故而來菲者較少。殆「七七」抗戰軍興家鄉淪陷。旅菲鄉僑之眷屬，受惠於菲總統計順特准中國難民來菲避難，得以南渡團聚，是以子孫蕃衍為聯絡鄉誼，俾能團結互助，群策群力屢有組織同鄉會之念幾經游說，未見有成。俟至一九八五年四月十五四，金門青年文化訪問團蒞菲，為招待桑梓親人，林克山，陳景成，陳振源，張秉坤，張長江，蕭德宗，薛永策，諸先生，及翁華碧女士，乃匆促組成臨時籌備會。該團之到訪，喚起全菲金門人熱愛家鄉之情感咸謂岷市同鄉會須趁此熱情付諸規章遂於同年八月九日，假岷市王彬街翠華廳酒家召開第一次籌備會議，出席者除上述八人外，尚有王亨永，王榮傑，李朝龍，李水締，李錫牙，李國賢，

¹⁰⁶施振民，前揭文，頁 152。

¹⁰⁷《聯合報》，1958 年 9 月 23 日。

李建民，張江彩，張江波，張春盛，張清瑞，張維奎，張嗣生諸先生。同月二十三日菲律賓金門同鄉會於焉成立。設會址於岷市中山街，是為緣起。

本會自成立以來，蒙歷屆理監事之努力，暨鄉親之支持，會務蒸蒸日上。每逢春節，例必舉行聯歡會，參加者極為踴躍，諸理監事遂發起自置會所，獲鄉親父老慷慨捐獻，始有今日。

念吾鄉人之苦心，方創此業，作為集會及休息之場所。期望今後鄉親藉此更能相親相愛，精誠團結，互勉，互助，斯乃吾輩之意旨也。

茲將捐置會所芳名列左俾慎重並作永誌〈恕不稱呼〉

林克凱夫人	伍拾萬元	林克山	伍拾萬元
林震東	貳拾萬元	李錫牙 錫輝	貳拾萬元
李建民 振民	貳拾萬元	翁華碧	貳拾萬元
陳景成	貳拾萬元	陳振源夫人	貳拾萬元
張長江 鴻儒	貳拾萬元	張江彩	貳拾萬元
蕭德宗	貳拾萬元	薛永策	貳拾萬元
薛南武	貳拾萬元	張秉坤	壹拾萬元
李敦爾 瑤華	壹拾萬元	張春盛	伍萬元
翁白鶴	肆萬元	李水締	壹萬元
李亮華	壹萬元	李國賢	伍仟元
李玉猜	伍仟元		

菲律賓金門同鄉會

全立

第三屆全體理監事

一九九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1987年，各理監事進一步捐款，集資352萬披索，其中200萬購置了一處近岷侖洛中國城的大樓12樓辦公室，其他152萬則寄在銀行生息，作為同鄉會

獎助學金等用途。其中，發跡於駕牙鄢的林克凱家族（林克凱於 1970 年過世，當時由他的夫人出面）及林克山兄弟捐款最多。林克山的領導，是馬尼拉金門人能夠團結起來的關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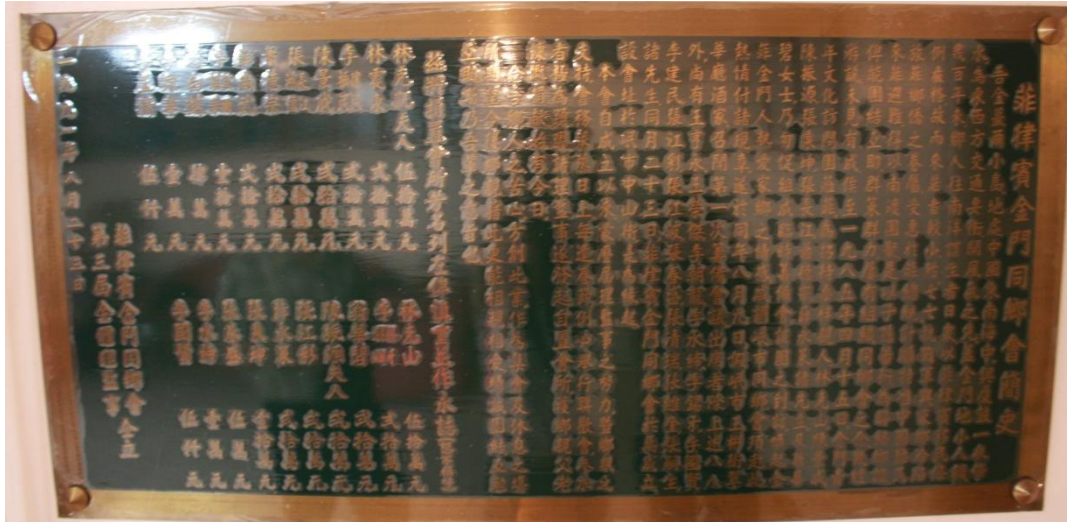


圖 3-1：菲律賓金門同鄉會簡史

會址於岷倫洛區中山街 1201 號 (ROOM 1201 Moraga Mansion, Plaza Moraga 1006 Binondo Metro Manila Philippines)，附近即為著名的王彬街。¹⁰⁸

¹⁰⁸菲律賓馬尼拉市北部的王彬街又稱唐人街，是馬尼拉的商業中心之一。1915 年定名，在街道中屹立著一座羅曼·王彬紀念碑，以紀念中菲混血的慈善家羅曼·王彬。碑文寫道：「菲律賓革命先賢羅曼·王彬紀念像」，落款是：「岷尼拉市政府、菲律賓觀光部、菲華商聯總會」。碑誌全文如下：羅曼·王彬於 1847 年 2 月 28 日在岷市後街仔出生，其祖父為一原籍福建之華僑，在菲經營蠟燭鋪。羅曼·王彬幼時在菲接受教育，1882 年 3 月 1 日開設店鋪於洲仔岸，名為 EL82，經營百貨、油漆、木匠工具、器械、文具及手工用品。由於注重商業道德，並首創買賣「不二價」，以消除商場中討價還價之習俗，因此商號逐漸興盛，聲名遠揚。王彬於 1883 年 7 月 1 日獲得當局委任為岷倫洛區之長官 (TE-NIENTEDEMSTIZAS)。王彬之店鋪不幸於 1898 年 2 月 6 日遭回祿之災，但他並不氣餒，克服逆境，於同年在古隆街復業。1911 年 8 月遷移至岷倫那街亞連洛新建之五層大廈。王彬此種克苦耐勞、創業守業精神，深獲時人嘉許。羅曼·王彬之參與革命運動，源於其店鋪成為愛國學生之聚集場所。當時鼓吹獨立革命最力的知識分子，為倫那兄弟、倪禮洛、巴特諾示、林合、沙拉吳沙、費藝羅亞、付勿禮地等經常在其店鋪出入。因而王彬有機會與革命黨人結識，進而獻身獨立運動。他不僅資助在歐洲及國外的宣傳工作，更於 1896 年菲律賓革命及 1899 年的美菲戰爭中，以大量物資贊助革命黨，因而曾被捕入獄。羅曼·王彬熱心公益，曾任菲國軍人及戰爭難民救濟協會之會長，大力贊助保護幼童協會，同時亦協助建立菲律賓商會。當伊沙未洛黎洛示禮耶示建立菲工會時，王彬因其傑出之表現而膺選為首屆司庫。他亦為菲律賓獨立教會最有力支持者之一。其服飾為長年穿著描龍大家樂。凡此種種，皆為其強烈民族色彩之表現。他於 1913 年 12 月 10 日逝世，享壽六十有五。其夫人為巴絲瓜拉倫岷戈，育有子女 19 人。1915 年，岷市議會將原名為「SACRISTIA」之街道，改名為王彬街，以紀念其功績。民國六十二年（公元 1973 年），菲國觀光部、馬尼拉市政府及菲華商聯總



圖 3- 2：羅曼·王彬全身紀念像



圖 3- 3：羅曼·王彬全身紀念像之底座碑

會協議共同建設華人區，使成為旅遊觀光勝地。協議中有鑄造王彬紀念碑一案，一則以景仰先賢，俾勳績永垂後世；二則美化華人區外，複表揚華裔對菲國之貢獻，以增進中菲友誼。建碑工作由旅菲太原王氏宗親總會負責進行，曆四月甫告竣工。羅曼·王彬對菲國之貢獻，將與此碑共垂不朽。

為表彰羅曼·王彬對菲律賓的貢獻，1915 年馬尼拉市議會將沙克裡蒂亞街稱為王彬街。1973 年，菲律賓政府觀光部、馬尼拉市政府及華商聯總會協議共同建設華人區，並鑄造羅曼·王彬銅像。1974 年羅曼·王彬銅像和紀念碑破土動工，歷時 4 個月建成，供後人景仰先賢。最特別的是王彬街中心除了聳立著王彬全身銅像之外，在其對面讓人馬上映入眼簾的便是諾大的岷倫洛教堂。這似乎形成了菲律賓華人特殊的中西模式。岷倫洛教堂，亦稱「李樂倫聖殿」、「聖母玫瑰堂」，是一座位於菲律賓國馬尼拉市岷倫洛區的基督教堂，它的前面即是李樂倫廣場。擁有中菲血統的聖徒李樂倫在此接受了訓練，後來被派遣到日本並在那裡因堅持信仰而遇害。李樂倫是菲律賓國的第一位聖人並在 1987 年受封此稱號。他因拒絕改變信仰而遇害。1980 年代，李樂倫被教宗聖若望 保祿二世追封為聖人。如今，李樂倫是菲律賓人的主保聖人，據說曾有人向其祈福而使一個兩歲大的腦積水女孩得到治癒。現在王彬街已是馬尼拉唐人街的主要街道，一般被視為唐人街的代名詞。馬尼拉的唐人街由王彬、知彬彬、洲仔岸、後街仔四條平行的大街為主體，其主要標誌是聳立在王彬街的 4 個紅磚構築、綠琉璃瓦、嵌青石字匾的牌坊門：「中菲友誼門」、「王彬北橋」、「王彬南橋」、「親善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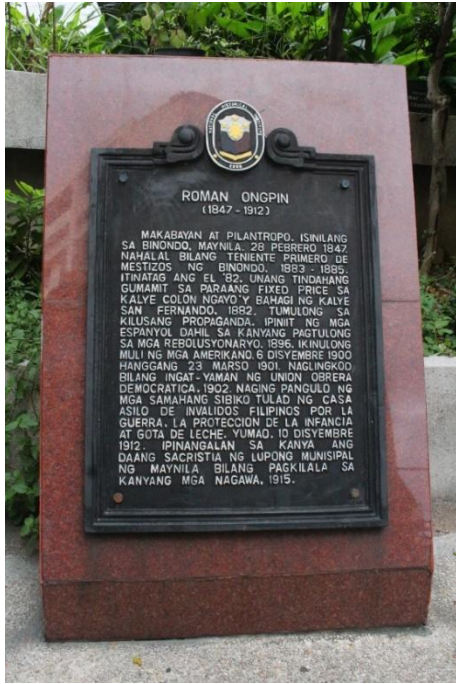


圖 3-4：羅曼·王彬菲律賓語紀念碑



圖 3-5：亞典沙市長與諸先生倡立之羅曼·王彬紀念碑



圖 3-6：岷倫洛教堂



圖 3-7：聖人李樂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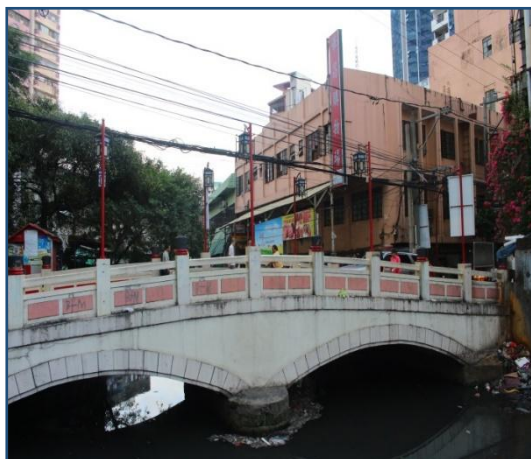


圖 3-8：中菲友誼橋



圖 3-9：王彬北橋



圖 3-10：王彬南橋

會館由最初的林克山先生擔任第一、二屆理事長，林震東先生擔任第三、四屆理事長，張秉坤先生擔任第五屆理事長，張鴻儒先生擔任第六、七屆理事長，蕭廷芳先生擔任第八屆理事長，林高茂先生擔任第九、十屆理事長，薛南武先生擔任第十一屆理事長，李健民先生擔任第十二屆理事長，林智勇先生擔任第十三、十四屆理事長。而現任第十五屆理事長則為東蕭鄉人蕭德宗（RUBEN L.SIAO）之子蕭羅敏，其大哥亦是前述所提第八屆會長蕭廷芳先生。

菲律賓金門同鄉會自成立以來，鄉親支持下，會務蒸蒸日上，目前會員約有

二百餘人。華人主要的節慶---春節與中秋，均會舉辦聯誼活動。如春節的聯歡會，參加者極為踴躍，理事們各自認捐 200 元菲幣餐桌，不另外挪用公款。中秋節的慶祝，也延續閩南傳統，每一位會員每年帶上自己的拿手菜，團聚一塊，最後再進行搏餅。由於有向當地政府註冊，也同時獲得臺灣代表處的採認，菲律賓金門同鄉會晚近蓬勃的業務即是華僑身分的認證，以至於可以辦理土地的繼承與過戶。

金門同鄉會除舉辦各種聯歡會來維繫鄉人之情，捐款籌措作為集會及休息之場所。期望今後鄉親藉此能相親相愛，精誠團結，互勉，互助。另亦撥款表彰金門同鄉會學子設立獎勵金配額單，每年發放 2 至 3 萬元菲幣總額，以茲鼓勵小、中、大學各年齡層之向學者。去年實為付諸行動，刊登雙十國慶祝賀於菲律賓聯合日報。菲律賓金門同鄉會熱心服務僑胞，愛鄉愛國、出錢出力，實為楷模。

其聯繫華僑間鄉情之力，從金門縣政府特以表彰便可看出。每年僑會率領大批菲國鄉人返金，從縣政府公文甚需限定來訪人數，亦可看出僑民返鄉的熱烈參與度，實在踴躍。



圖 3- 11：菲律賓金門同鄉會招牌



圖 3- 12：菲律賓金門同鄉會位址



圖 3- 13：菲律賓金門同鄉會大廳



圖 3- 14：菲律賓金門同鄉會議事廳



圖 3- 15：左起林震東、林克山



圖 3- 16：左起張鴻儒、張秉坤



圖 3- 17：左起林高茂、蕭廷芳



圖 3- 18：表揚狀



圖 3- 19：金門縣政府表揚狀



圖 3- 20：傑出金僑合照



圖 3-21：於聯合日報祝賀雙十國慶



圖 3-22：金門鄉親返鄉合影



圖 3-23：金門同鄉會立案公司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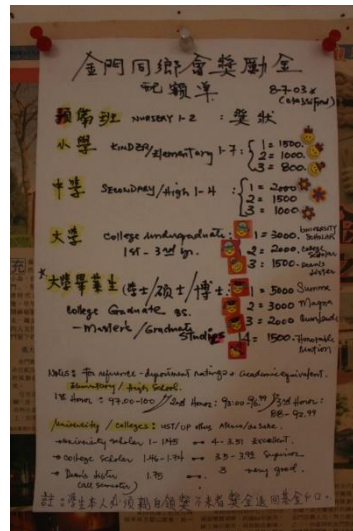


圖 3-24：金門同鄉會獎勵金配額單

表 3-2：菲律賓金門人參與或組織之團體

社團	城市	年代	說明	備註
善舉公所	馬尼拉	創建於 1870 年	<p>繼崇仁醫院及華僑之義山財產而治理之。為一慈善事業團體，邑僑莊溫秋（西埔頭人）曾任該所副理事長。</p> <p>1.1870 年，林旺被推選為甲必丹，為了替華僑提供埋骨之所，他在馬尼拉市巴石河以北的拉洛馬購買一片土地，闢為墳場，這就是華僑義山。</p> <p>2.1878 年，楊尊親繼任甲必丹，他向多明尼克會大主教購得拉洛馬右畔一片曠地，擴大義山墳場，同時集資在新義山中心點，興建一座崇福堂，作為奉祀及紀念有功先僑的祠堂。</p> <p>3.1873 年，華人甲必丹設立一個華僑慈善、商務及教育的機構，叫“華人公社”（Comunidad de chino），負責處理華僑社會內的有關事務。然而，數年後，商務及教育事務分離出去，“華人公社”便成為專門管理慈善事業的“善舉公所”，管理華僑義山和中華崇仁醫院。</p> <p>4.1879 年崇仁醫院建成。當時霍亂流行，西班牙殖民者所辦的醫院拒絕收治華僑商人。甲必丹葉龍欽發起集資在拉洛馬區華僑義山附近興建崇仁醫院，以救治病僑。</p> <p>5.甲必丹陳謙善再次集資擴建崇仁醫院。</p> <p>6.1893 年，善舉公所正式立案，名為菲律賓中華總會善舉公所。</p> <p>7.1898 年，美國佔領菲島，廢甲必丹制。公所所辦之醫院及義山，暫由代總領事陳謙善管理。</p> <p>8.1899 年清廷派黎榮耀為駐菲總領事，黎到任後即改組公所，並向美駐菲總督及清廷立案，改名為小呂宋華僑善舉公所閩粵總會。</p> <p>9.1907 年，公所又以華僑義山和崇仁醫院合併註冊。</p> <p>10.1934 年，新屆董事會購得岷倫洛區樹日街一幢 3 層大廈，公所正式遷入辦公。</p> <p>11.1942 年，菲律賓淪陷後，公所董事長吳賓秋以抗日罪被日寇拘禁，但公所辦公處負責人以福利事業不能停止，勉強支撐。</p> <p>12.菲島光復後，董事長因病去世，會務幾乎停頓。副董事長陳溫良乃函請領事館協助。由張主任家福挑選僑界熱心人士 11 人組成董事會，推選陳溫良為董事長，即日恢復會務。經大使館陳之邁大使協助辦理登記，再更名為菲律賓華僑善舉公所。</p> <p>13.1997 年 12 月 3 日，在公所的會員大會上，通過第一百一十五屆董事會提交的建議，把公所更名為菲律賓華僑善舉總會，李逢梧再次當選為第一百一十六屆董事長。</p>	<p>設置人物黎榮耀倡。</p> <p>歷屆董事長李俊峰、李其昌、李世傑、莊清泉、陳成國、李法蘇、莊永楷等。</p>
兼善公所 （宿務）	宿務		<p>1909 年，在宿務華人陳允全先生、葉安頓先生的推動下成立了宿務兼善公所，集資購地開始建造崇華醫院，同時在醫院附近華僑義山。</p>	

社團	城市	年代	說明	備註
身) (宿務中華會所 宿務中華商會前	宿務		薛芬士、薛敏佬兄弟創辦。兩兄弟幼時被送回中國，入福州鶴齡英華書院就讀。學成後返菲律賓。他們在僑居宿務期間，首創中華會所(宿務中華商會的前身)、中華學校。並擔任華僑義山、崇華醫院及遠東俱樂部等要職。 ¹⁰⁹ 邑僑莊溫秋(西埔頭人)曾任該會理事長。1967年10月6日宿務僑界組團回國，莊溫秋陳芳藻林芳本率領，十月九日啓程赴臺。 ¹¹⁰	
菲律賓南島金門同鄉會		創辦於1947年	林策勳、張振文、蔡永泮(均後浦人)、薛春敷(珠山人)、黃天漳(沙美人)、許水吉(湖南人)、李增樵(古寧頭人)、薛永昭(珠山人)、等發起組織，歷屆會長有林策勳、李增墳、莊溫秋、楊永浪、黃天漳、蔡永成等。監事長以黃連欉連任十六屆，財政主任以李朝永連廿一屆為最久。後更名為菲律賓宿務金門同鄉會。菲律賓宿務(南島)金門同鄉會第卅六屆理監事及職員姓名如下：名譽理事長蔡永成。理事長許朝瓊。副理事長周華林、黃啓初、薛春園、陳燈士。財政李朝永，副財政李炳成。文書鄭宗光，副文書薛爾順。理事黃天漳、楊永浪、李朝溫、李扶西、李增樵、黃世民、李金星、李錫富、薛南文、薛南昌、陳俊明、薛祖德、許世昌、陳開國、薛永新、蔡永源、唐信忠、陳扶植、林振宗。監事長黃連欉。副監事長許啓銓。監事李再鼎、何子楚、蔡國斌、黃延安、許從善、許世權、許承基、許明善、劉思安。	
門同鄉會 菲律賓金	馬尼拉	1985年創辦於	倡辦者：理事長林克山。副理事長陳振源、張秉坤。財政陳景成，赴財政蕭德宗。總務張鴻儒，副總務李錫牙。英文書張常弘，中文書翁華碧。聯絡薛永策，副聯絡張春盛、張維奎。監事長王亨永，監事李水呼、李國賢。	
年會 宿務青			邑僑林振東(策勳之子)曾任該會會長。	
洛中華商會 駕牙鄢利荷			邑僑林克凱(後浦人)曾任該會董事主席。	
商會 依里岸中華			邑僑薛芳耀、薛祖安(珠山人)均曾任該會理事長。	

¹⁰⁹作者不詳，〈華僑簡介2〉(資料來源：廈門僑務，<http://www.overseas.xm.gov.cn/qxfc/hqh/r/hqhrjy/6874.htm>，2014年6月11日。)

¹¹⁰作者不詳，(馬尼拉)《新聞日報》，1967年10月6日。

第三節 華僑義山調查

由於菲律賓華人主要來自閩南，又是商人階層，婚喪喜慶等民俗生活多數遵照閩南習俗。在婚禮方面，富戶人家往往在聘禮、嫁妝兩方面競相誇耀，同時又採納土著與西方文化的若干要素，繁文縟節。喪葬方面，亦有同樣傾向，尤其表現在墓葬形式和掃墓的禮俗。

菲律賓華人可能受到西班牙人帶來的歐洲貴族陵墓（mausoleum）形式的啓發，在華人義山採取園林式的布局，有寬闊的街道，兩旁遍建造樓房式的墓厝，規模甚大；例如：有些墓厝帶有一點中國風，如採琉璃屋瓦或飾有龍形泥塑，甚或在楣樑上書有姓氏堂號（如穎川衍派）；有些則採亭閣方式，將石造棺塚立於其中；但大部分則是類似西洋小教堂的現代建築，鋼筋混凝土構造為主，形式多元豐富。十字架是常見的象徵符號，顯見菲律賓華人信仰上的轉變。

這些規模如同一座社區的墓園在東南亞其他華人社會並不常見，可謂菲華社會的特色。在目前的調查上，我們發現三處華僑義山葬有金門人，包括馬尼拉、宿務、依里岸。以下，即以此三處義山之田野調查資料，一窺菲律賓金門鄉僑的生命史。

壹、馬尼拉華僑義山與崇福堂

馬尼拉華僑義山（Chinese Cemetery）¹¹¹大致分爲兩個部分：舊義山，華僑通稱爲「沾水」¹¹²以及新義山。18世紀後半，菲律賓的傳染病盛行，不少華僑染疫過世。而西班牙當局以外族宗教信仰不同爲由，不准華僑葬在西人的墓園，使華僑「死無葬身之地」。¹¹³華人當時之無奈，於《建築華僑義山儲骸所記》表露無遺：

¹¹¹馬尼拉華僑義山現址爲，Santa Cruz, Manila, Metro Manila。

¹¹²因當時凡擔任甲必丹者，須受天主教洗禮，華僑通稱爲「沾水」，故舊仙山亦稱爲「沾水池」。（禹如鍵，《菲律賓岷里拉中華商會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系研究部碩士論文，1999，頁65。）

¹¹³蕭曦清，《中菲外交關係史》，臺北：正中書局，1995，頁64。

人生天地間，如過隙白駒，轉眼朝露瞬息黃泉，是則生無所謂喜死，不足謂悲，惟吾人六根未、絕七情，依在世之孝子賢孫親屬戚友，或為骨肉所關，或為親誼所系，不忍先人白骨長埋異域，永作客裏孤魂。其故搬骸運骨、紛至沓來，溯思歸骸。故土在，當提前收拾，暫時安置此。可以見華僑義山，不可無儲骸所之設備也。民國十二年冬，擇地崇福宮後建築儲骸所，全座四連，宏廠可觀。茲當落成之日，原綴數言勒碑紀念是為記。

中華民國十二年季冬華僑善舉公所董事

葉文遠 楊孟初 趙德蘭 洪萬都 王作雲 謝耀南 李全領 蘇子升 林焜芳 楊忠信 許朝銓 黃燮恭 洪永修 洪萬敬 劉榮宗 全立

1870 年時，正值林旺¹¹⁴競選甲必丹的職位，他提出若能當選便捐贈私人土地作為公共墳場的政見，當選之後，履行其諾言，捐出現今華僑義山上之「舊仙山」土地，此為華僑義山之始。

1878 年，楊尊親¹¹⁵（圖）以一萬四千菲幣向天主教多米尼克會（Corporation of Dominican Fathers）經理喜維雅神父（Procurador General Fray Jose Heiva）購置「沾水池」左側空地，以擴充墳場。土地成交後，即耗資三萬三千餘元，興建「崇福堂」，作為奉祀及紀念有功先僑的祠堂。在西班牙統治菲律賓時，義山由甲必丹管理，到美國治理時，甲必丹制度廢止，到 1900 年，第二任中國駐菲領事黎榮耀將義山及崇仁醫院交給善舉公所全權管理。1906 年時，善舉公所改組，脫離領事館獨立，並向菲政府辦理立案。¹¹⁶

¹¹⁴林旺，原籍福建龍溪人，於一八七〇年壽命為甲必丹。（蕭曦清，《中菲外交關係史》，臺北：正中書局，1995，頁 64。）

¹¹⁵楊尊親，原籍福建南安，於一八七八年受命為甲必丹。（蕭曦清，《中菲外交關係史》，臺北：正中書局，1995，頁 64。）

¹¹⁶蕭曦清，前揭書，頁 558。



圖 3- 25：馬尼拉華僑義山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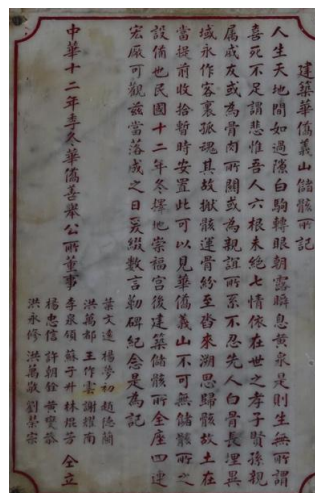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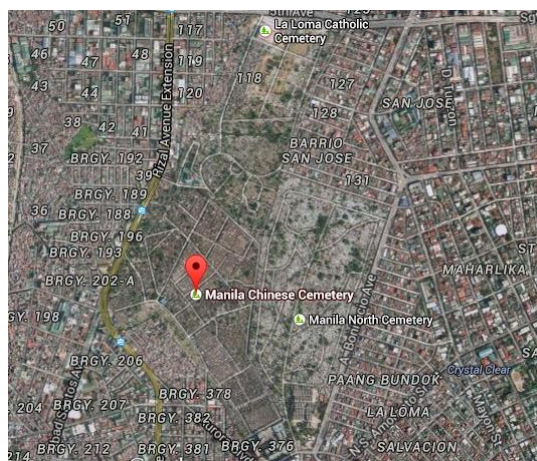


圖 3- 26:《建築華僑義山儲骸所記》
碑文 1923 立



圖 3- 27：馬尼拉華僑義山位置¹¹⁷



現在的馬尼拉華僑義山已經成為菲律賓旅遊景點，許多國外遊客都會來此觀光。¹¹⁸義山內還有兩座紀念碑，紀念為華僑華僑維護利益，不懼日人脅迫慘遭殺害的中國駐馬尼拉總領事楊光注，及七位領事館館員；另一座則是為紀念所有菲律賓華僑抗日烈士，附近還有一座「華僑抗日殉難烈士紀念堂」以紀念在戰爭期間殉國的華僑烈士。（圖 3-28~31）

¹¹⁷資料來源：google map。（查詢時間 2014.10.30）

¹¹⁸林行健，中央社《馬尼拉義山 另類觀光景點》。查詢日期：2014.11.17。資料來源：<http://www.cna.com.tw/news/aOPL/201311010306-1.aspx>



圖 3- 28：以楊光泐、楊尊親為名的路



圖 3- 29：楊尊親先生遺像



圖 3- 30：菲律賓華僑抗日烈日紀念碑與紀念館



圖 3- 31：楊光泐總領事繼殉職館員紀念碑

崇福堂建立於 1878 年，楊尊親耗資三萬三千餘元興建，作為奉祀及紀念有功先僑的祠堂。崇福堂因白蟻侵襲而有破損因此於 1990 年重修，《重修崇福堂碑記》記載：（圖 3-32~36）

華僑義山之崇福堂，崇祀楊公尊親、陳公兼善等先賢以緬懷其盛德，慎終追遠。堂有百餘年歷史，為中國古典式建築巍峨壯觀，瞻仰遊覽之勝蹟也。歲逾月邁，堂雖經數度重修，然風雨侵襲、白蟻為患，復有破損，公所第一百十一屆董事長李逢梧倡導修葺。主事者為義山主任蔡文春，棟樑椽桷、油飾裝璜數月，藏事堂構輪奐，金碧輝煌，煥然一新，爰記銘文，藉誌景

仰。



圖 3-32：崇福堂正立面



圖 3-33：崇福堂透視角



圖 3-34：崇福堂外牆牌坊



圖 3-35：崇福堂內部空間樣貌



圖 3-36：崇福堂內門

馬尼拉華僑義山佔地約 54 公頃，內有許多美輪美奐的墓厝，在義山內發現不少金門人的墓地。根據田野的初步調查，金僑祖籍地多為後浦及古寧頭人，詳

細調查如表。

表 3-3：馬尼拉金門華僑墓碑¹¹⁹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林母王太夫人	金門 後浦	1884.10.29	1965.01.05	
				 
林長庚	金門 後浦	1875.11.28	1946.01.24	 

¹¹⁹資料來源：2014.10.30 田野調查（不完全調查）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李增杞、黃氏	金門 古寧	1889 ¹²⁰ .09.02 1894.12.09	1954.09.27 1970.11.29	

¹²⁰ 其墓碑上刻「清光緒乙丑年」，但光緒期間並無乙丑年，惟己丑年。因其生於光緒甲午年（1894年），故本研究推估李增杞年紀應大於其妻，乙丑年應屬誤植，在此則暫且其生年應為己丑年。

貳、 宿務華僑義山

宿務位於菲律賓群島中部，是菲律賓宿務省的首府，商業興盛，華人移民甚多。1909 年，由宿務天主教仁慈會（Asociacion Benevola de Cebu）本篤陳允全（Tan Unchuan，1875-1922，祖籍廈門）創建了「宿務華僑義山」（Cebu Chinese Cemetery）。陳允全、葉安頓等人，同時也是宿務兼善公所的創建人。一開始，坐落於崇華醫院的後面，用以安葬異鄉往生的華人。

歷經 30 餘年，舊華僑義山逐漸不敷使用。1936 年，富商呂文余（Don Cayetano Ludo）獻地，擇宿務 Barangay Carreta 區的兩條大道 M. J. Cuenco Ave. 及 A. Soriano Ave. 之間，一塊約 4.4 英畝的土地上，闢建了新義山，名稱仍為宿務華僑義山。義山靠近 A. Soriano Ave. 一側之入口處，豎有約 15 公尺高的方形紀念碑，上書「呂文余義山」，可以作為這段歷史的見證。

呂文余為閩南人，1896 年遷居菲律賓宿務經商。菲律賓盛產椰子，宿務是菲律賓國最大的椰子市場集散地。他在 1889 年與他兒子成立了行裕行（Ludo and Luym Corporation），一方面以精準管理與先進技術提煉椰油，發展成全世界最大的椰油加工廠。1970 年代，一天已可產出 600 噸椰乾，另從事玉米加工、種植業、房地產經營，事業規模相當大。在宿務市中心，有一幢稱為呂文余大廈的建築物，高 60 公尺、15 層樓高，是其公司所在，在 1970 年代宿務最高的建築物。

宿務華僑義山，主要入口在 M. J. Cuenco Ave.。大門立有一中西合璧的牌坊，牌匾寫上「宿務華僑義山」，牌樓牆面有鏤空，內立慈祥天父的塑像，天主教的氛圍相當濃厚。其配置宛如一個社區，有主要道路及次要道路，除少數富商或大戶的墓園外，兩側分立規模一致的墓厝，多數為現代建築，形式各異，部分點綴傳統華人的裝飾圖案，如龍鳳。墓厝的文化形式多少反映了墓主的宗教信仰及文化認同。同時，我們可以發現絕大多數為家族墓園，亦即一座墓厝內安葬了家族兩代或三代的成員。棺木的擺設不像傳統華人墓園入土為安的做法，採用了立棺的西式紀念墓園做法，亦即將棺槨置於墓厝中央位置，再以大理石為主的石

材包覆，石棺的外側以中文、西文或英文刻上墓主的姓名、祖籍地、生卒年、孝男孝女等資料；墓厝的正牆則掛以先人的照片，前置香燭及花瓶，風格相當西化。

此外，在墓園的四周外側，築有幾道厚牆，高約 5、6 公尺，牆厚約 2 公尺，上面隔了五層或六層的格匣，每個格匣約為 1.2 公尺*1.0 公尺*1.8 公尺大小。不同於墓厝，那是收納窮苦華僑的墓牆，帶棺木放入之後，再以水泥板加以密封，外書墓主姓名等資料。可能是年久失修或後人重新遷葬，部分墓牆的封板已佚失，可一窺內部的尺寸。(圖 3-37~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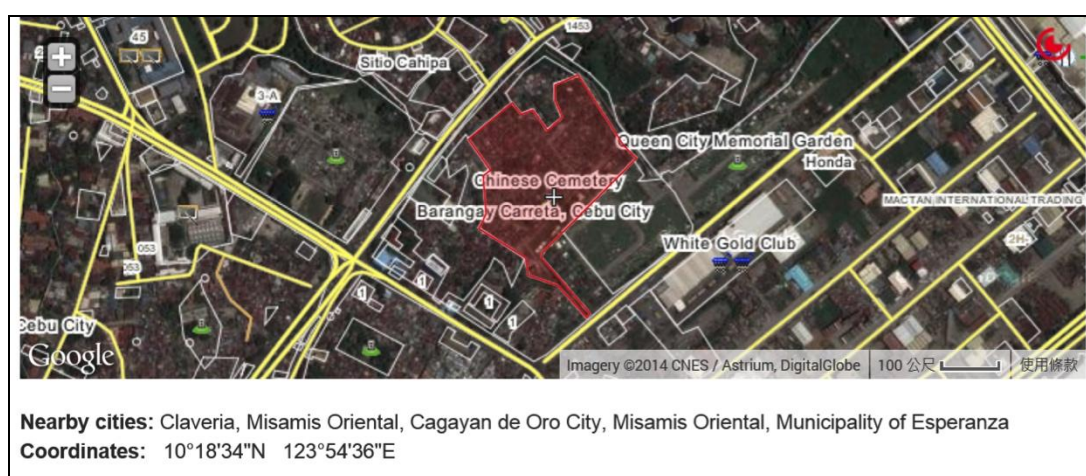


圖 3-37：宿務華僑墓園範圍圖¹²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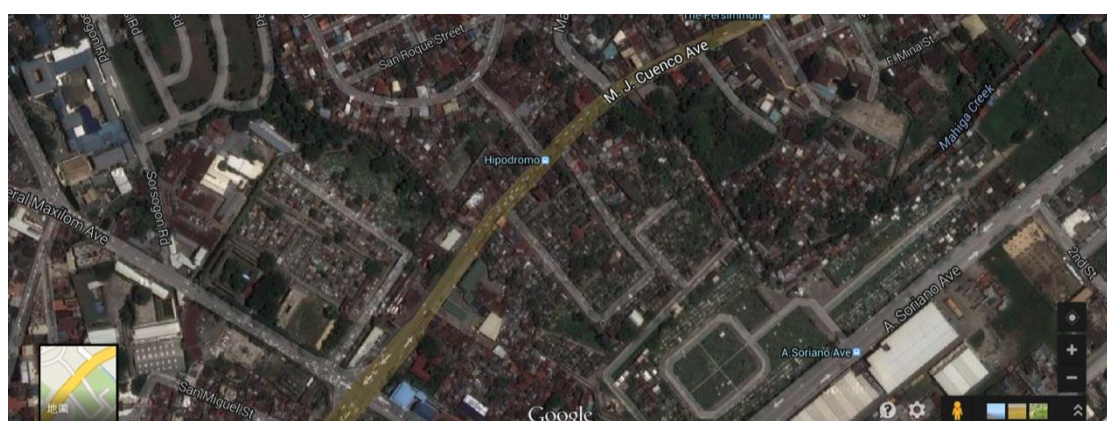


圖 3-38：宿務華僑墓園位置圖¹²²

¹²¹資料來源：google map。(2014 年 6 月 21 日)

¹²²資料來源：google map。(2014 年 6 月 21 日)



圖 3- 39：呂文余義山紀念碑



圖 3- 40：宿務華僑義山牌坊



圖 3- 41：牌坊內的天父塑像



圖 3- 42：西式墓厝（一）



圖 3-43：西式墓厝（二）



圖 3-44：西式墓厝內部



圖 3-45：立有祖先塑像墓園內部



圖 3-46：類似禮拜堂的墓厝內部



圖 3-47：中式風格的墓厝（一）



圖 3-48：中式風格的墓厝（二）



圖 3-49：（左）墓牆



圖 3-50：金門珠浦洪漢根先生之墓



圖 3-51：福建金門古寧李增峇先生之墓

宿務華僑義山下葬了不少重要的華僑名人，如創辦華僑義山、中華會所及崇

華醫院的僑領陳允全。齊墓園形式為一座八角形重檐中國式亭閣，內以西洋古典石棺作法立於其中，石棺外側勒石，將其墓誌銘刻於其上。茲抄錄於後：

思明允全陳先生墓表

先生諱大科字允全陳姓其先居北溪徒廈門嘉禾里雙石函鄉始三世今為思明縣人父諱天俊業商子五人歿時先生甫十有二歲三兄弟皆客菲獨承父業養母撫幼弟年十六復丁內艱兄召之赴斐僑武教習商厥職宿務黃君郁任以經理因館甥焉宿務在二十年前地未盡闢我僑商千百散無紀恒魚肉於斐人先生組織中華會所設崇華醫院置墳山倡辦中華學校華僑生以聚病以療死以痊幼以教咸先生力比年籌建校舍倡立商會皆賴經始而不及見其成恨事也民國以來受二等金色嘉祥章受大總統興學可嘉獎額未嘗出以誇人曰服務社會天職也人以是益重先生若華人若菲人有所爭執每決於先生歲庚戌宿務饑先生約同業出平糧兼及菲人曰土人飢餓必作亂華人能安處乎其見大類如此先生光緒乙亥四月廿七日卒以民國壬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壽四十有八天不假年使其事業僅止於此悲夫有子三女三均幼華僑釀資公葬之墳山亭中葬之日送者數千人市輟業半日志悼者皆異數也澤春任宿務中華學校事八年素稔先生行誼僅表其墓以告後人俾有所矜式興起云

思明劉春澤撰

鷺江柯榮試書

廈門源發號勒



圖 3- 52：陳允全之墓厝



圖 3- 53：「海邦遺愛」：宿務華僑兼善公所為陳允全先生之墓的題刻



圖 3- 54：陳允全墓表



圖 3- 55：陳允全石棺

另外，東京外國語大學的亞非語言和文化研究所於 2007 年出版了 *Cultural Encounters between People of Chinese Origin And Local People : Case Studies From the Philippines and Vietnam* (華人與當地人之間文化遭遇：菲律賓和越南的案例) 論文集，有一篇關於菲律賓華人的調查，值得參考。¹²³

這本論文集是 2006 年 10 月 28 至 29 日在大阪國立民族學博物館舉行的「越南和菲律賓華人的當地語系化／當地化／華化」國際研討會的論文集。第一章是大阪大學全球合作中心副教授 Gyo Miyabara 和自由攝影師及社會學家 Ito Jimenez 合寫的 *SOILTO BEREPATRIATED: ANASPECT OF THE BIOPOLITICS OF CHINESE IN THEPHILIPPINES* (遣返的土地：菲律賓華人生活政治的一個方面) 一文。作者於 2004 年 12 月和 2005 年 3 月，訪問和調查了北呂宋的拉允隆省仙彬蘭洛市、拉牛阪市、碧瑤市、幹敦市、美岸市、南呂宋的仙答洛市，米骨區的那牙市、淡描戈市、黎牙實備市和未獅耶的宿務市等十個地方的華僑義山之華僑、華人的墓碑及當地報紙的有關資料，拍了二千四百三十二張照片，其中對

¹²³ Mio, Yu□ko, *Cultural Encounters between People of Chinese Origin and Local People: Case Studies from the Philippines and Vietnam, proceedings of international workshop*, Tokyo : Research Institute for Languages and Cultures of Asia and Africa (ILCAA), Tokyo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 2007.

宿務市的材料之收集、整理尤為詳盡，具有參考價值。

兩位學者於 2005 年 3 月 27 至 29 日，考察了宿務市五個義山：CEBU MEMORIAL PARK，QUEEN CITY MEMORIAL PARK，MANILA MEMORIAL PARK，CEBU CHINESE CEMETERY（宿務華僑義山）、LUDOMEMORIAL PARK，拍得 1939 張華僑華人墓碑的照片。他們就這些墓碑資料以及宿務三份地方報紙 THEREPUBLICAN DAILY、THE CEBU DAILYNEWS 和 SUN STAR DAILY 有關華人的訃告資料所整理的統計結果和分析，將之撰寫於這篇合作的論文中。

Gyo Miyabara 和 Ito Jimenez 的這項研究，雖然只是限於宿務義山的華僑、華人的墓碑及有關訃告進行的一項有關宿務華人的社會調查和研究，但畢竟是迄今對宿務的華人社會進行的第一次如此廣泛和詳盡的調查研究，特別是關於宿務華人的姓氏、籍貫、婚姻等統計，尤其是菲華通婚方面的統計，幫助我們深入了解宿務菲華社會的形貌。（表 3-4~6）

表 3-4：宿務華人姓氏統計¹²⁴

排序	姓氏	數量	百分比 (%)
1	吳	264	12
2	黃	223	10
3	林	193	9
4	陳	172	8
5	楊	147	7
6	葉	133	6
7	李	132	6
8	王	102	5
9	蔡	100	5
10	施	69	3
11	許	62	3
12	張	55	2
13	洪	43	2
14	劉	35	2
15	謝	22	1
16	范	22	1

¹²⁴資料來源：Mio, Yu□ko, Ibid, pp.5-6.

排序	姓氏	數量	百分比 (%)
17	薛	20	1
18	蘇	20	1
19	傅	20	1
20	何	16	1
21	郭	16	1
22	周	15	1
23	戴	15	1
24	尤	15	1
25	余	15	1
26	鄭	14	1
27	呂	14	1
28	曾	12	1
29	蕭	12	1
30	高	11	1
31	梁	11	1
32	江	10	1
33	朱	9	1
34	田	9	1
35	廖	9	1
36	馬	8	1
37	虎	7	1
38	胡	7	1
39	蔣	6	1
40	賴	6	1
41	卓	6	1
42	侯	5	1
43	丁	5	1
44	凌	5	1
45	莊	5	1
46	徐	5	1
47	種	5	1
48	方	5	1
49	柯	5	1
50	邵	5	1
其他	僅四位者：孫、倪、趙、邱 僅三位者：雲、金、翁、潘、鄧、馮、龐		

排序	姓氏	數量	百分比 (%)
	僅二位者：余、唐、伍、寇、史、顏、石、關、沈、于、羅、魏 僅一位者：祖、杜、董、芭、秀、穆、蒙、連、棠、瀟、詹、桂、龔、湯、描、姚、歐陽、麥、龐、莊、肖、盛、曹、東、波、白、番、麗、彭、甄、留、僑、廈、拱、溫 合計 2,220 位。		

表 3-5：宿務華人籍貫統計¹²⁵

籍貫	數量	百分比 (%)
晉江	669	46.6
南安	362	25.2
禾山（現廈門湖里區）	147	10.2
廈門（現廈門思明區）	80	5.6
金門	46	3.2
廣東	31	2.2
石獅	11	0.8
其他	45	3.1
合計	1,436	100

表 3-6：宿務華人婚姻統計¹²⁶

年代	華男華女數量 (%)	華男菲女數量 (%)	華女菲男數量 (%)
1880	6 (100%)	0 (0%)	0 (0%)
1890	25 (96.2%)	1 (3.8%)	0 (0%)
1900	32 (86.5%)	5 (13.5%)	0 (0%)
1910	29 (80.6%)	7 (19.4%)	0 (0%)
1920	85 (79.4%)	13 (12.1%)	9 (8.4%)
1930	145 (78.3%)	30 (16.2%)	10 (5.4%)
1940	136 (79.5%)	24 (14.0%)	11 (6.4%)
1950	87 (79.8%)	13 (11.9%)	9 (8.3%)
1960	23 (76.7%)	6 (20.0%)	1 (3.3%)
1970	13 (76.5%)	4 (23.5%)	0 (0%)
合計	581 (80.2%)	103 (14.2%)	40 (5.5%)

從這些統計可知，金門人在宿務並非多數，僅占 3.2%。宿務最主要的華人祖籍地仍然是晉江。婚姻方面，在 1890 年代起，即有華人男性娶了菲律賓本地

¹²⁵資料來源：Mio, Yu□ko, Ibid, p7.

¹²⁶資料來源：Mio, Yu□ko, Ibid, p8.

婦女的案例，1930-40 年代已經相當普遍。此外，1920 年代起，也開始有華人女性嫁給菲律賓本地男性的例子。不過，從統計上來看，1960 年代之後，菲華通婚似乎有逐年降低的趨勢。

在宿務的田野調查，本研究走訪宿務三座義山，分別為宿務華僑義山、仙山（Cempark）以及慈恩寺。仙山屬於較新的墓園，內有許多金僑從原先安葬的宿務華僑義山搬遷至此，也有許多來自於廈門禾山與南安的人。仙山不只安葬華人也安葬菲律賓人。在墓園的中央圓環，有一座圓拱型的聖尊立於其中，亡人節時非常熱鬧，當地的華人也會在亡人節來到墓厝緬懷先人。



圖 3- 56：佛光山慈恩寺








圖 3- 57：Cempark 墓園中央聖像

宿務的墓園中金門人的祖籍較多元，除了後浦之外，亦有古寧頭、浦邊、珠山等，詳細情況茲錄於下表。

表 3-7：Cempark 金門人墓碑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許天助	湖南	1951.01.29	1989.12.11	
許績東 許陳瑞愛	後浦	1909.09.03 1913.02	1981.01 1978.04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p>許清藩 許何玉璇</p>	<p>后沙</p>	<p>1909.02.24 1915.07.21</p>	<p>1985.01.09 1987.06.24</p>	
<p>許績琛 許吳瑞材</p>	<p>後浦</p>	<p>1907.10.03</p>	<p>1967.04.30</p>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p>林策勳 林陳慧貞</p>	<p>福建丙州 後浦</p>	<p>未記載 1989.11.05</p>	<p>1985.11.18 2009.12.17</p>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葉映雪	福建 金門	1915.9.15 (農曆)	2008.07.12 (農曆)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p>薛春園 周淑婉</p>	<p>福建 金門 珠山</p>	<p>1927.01.12 (農曆)</p>	<p>2007.09.18 (農曆)</p>	
<p>何素啓 陳允治</p>	<p>浦邊</p>	<p>1905.10.2 1907.07.14</p>	<p>1984.04.04 2000.02.17</p>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p>李增填 葉明月</p>	<p>古寧 金門</p>	<p>1909.10.15 (農曆)</p>	<p>1982.08.07 2008.02.19 (農曆)</p>	

表 3-8：宿務華僑義山金門人墓碑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劉維真	后浦	清光緒 21 年 1896.03.06	1975.05.06	
李慶山	古寧頭	1920.07.24	1979.05.24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洪漢根	珠浦	1916.01.09	1952.10.20	
				
李增峇	古寧	1901	1958.10.11	

表 3-9：慈恩寺金門人墓碑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許朝瓊 許周福氣	后沙	1911.02.19 1919.12.02	2002.05.26 2001.03.19	
許伯陽 許黃佩蘅	廈門 后浦	1902	1965 19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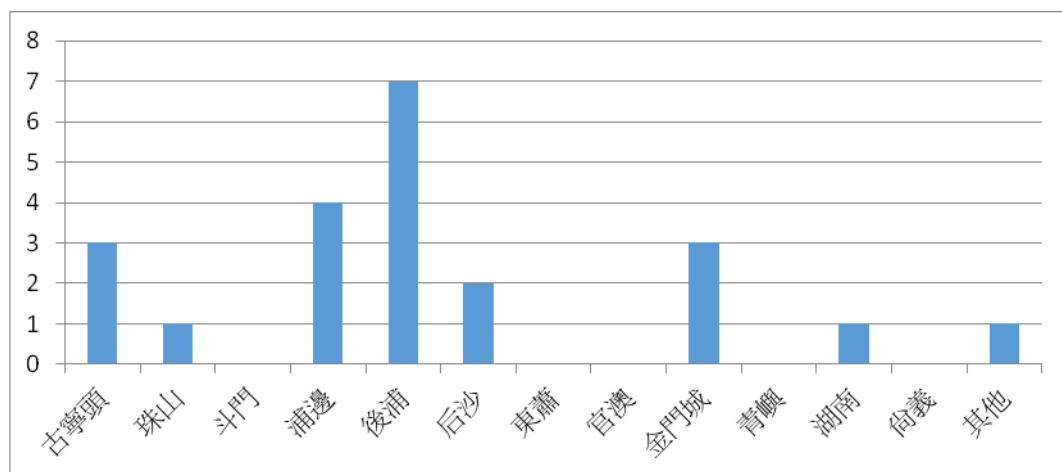


圖 3- 58：宿務華僑義山金門祖籍分析圖

參、 依里岸華僑義山

依里岸亦為華僑聚集之處，不少金門先民到此拓殖經商。早期華人已闢有公共義山作為安頓身後事之所。目前創建年代不詳。墓園規模小於馬尼拉及宿務華僑義山，但在實際田野調查中，仍發現不少 1945 年代後金門鄉僑之墓園。在依里岸華僑義山內有座紀念薛永源先生的永源亭，薛永源為金門珠山人，在《顯影》中對於薛永源的記載並不豐富，但仍可看出與珠山的聯繫，例如《顯影》第一卷中就有與薛永源、薛湧泉與薛君陣的通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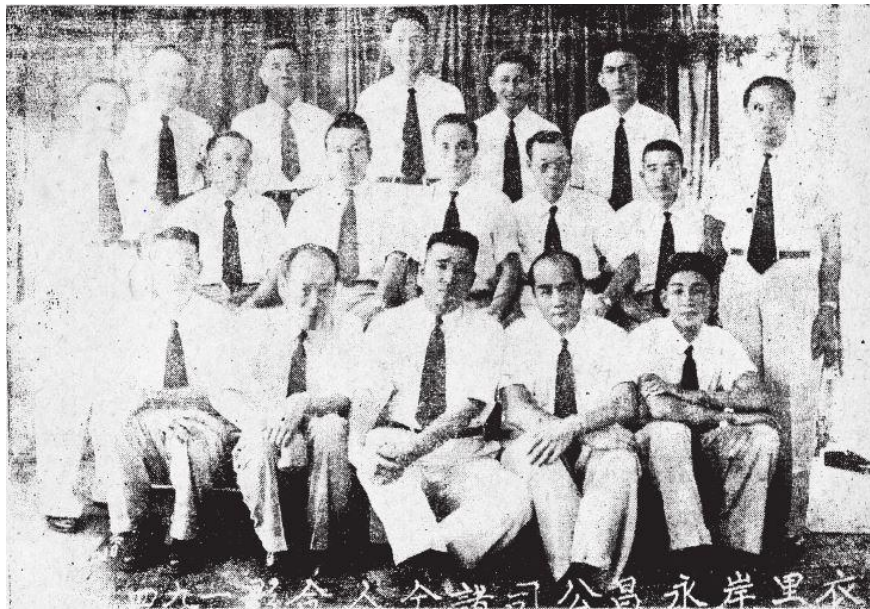


圖 3- 59：位於依里岸的永昌公司（1949 年）¹²⁷



¹²⁷ 圖片來源：《顯影》第二十一卷，頁 3730。

圖 3- 60：《顯影》中與薛永源、薛湧泉與薛君陣通訊（1928 年）¹²⁸

依里岸華僑義山紀念薛永源先生的永源亭，有一石碑提及薛永源先生對於修葺華山義山的貢獻，碑文茲錄於後：

永源亭 薛永源先生生前對於華僑義山之修葺貢獻猷殊，爰臨終尤以未得建立涼亭為念僑眾，因追念其遺志，爰議奠儀建立是亭藉留紀念。

中華民國五十 公歷一九二五年 十月卅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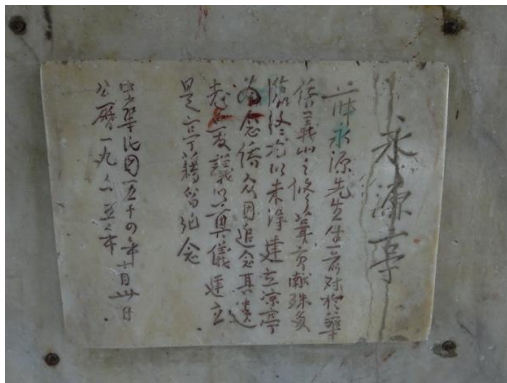




圖 3- 61：永源亭碑記，1925 年。



圖 3- 62：依里岸華僑義山入口

表 3- 10：依里岸華僑義山金門人墓碑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周銀玲 洪文章	金門 後浦	1912.06.24 1920.07.27	1993.09.04 1974.12.01		
					

¹²⁸ 圖片來源：《顯影》第一卷，頁 220。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許福氣 洪漢忠	後浦 金門	1907.06 1909.01.14	1974.07 1990.12.11	
林桂秀 ¹²⁹ 薛長安	金門 珠山	1908 1908	2003 1981	

¹²⁹根據訪談，林桂秀名字的桂字部首為玉，然而，《顯影》中記載：「珠小教員長興亦為本刊之印刷主任，月前接其兄長安自菲來書，促其集束裝南渡，以接替其在菲古島中華學校之職務，月初間興遂將其珠小職務交由其嫂林珪秀代授，並於年間入廈搭芝尼加拿輪往菲，查將逕往古島中校，以替其兄之職而使其兄歸來云。出洋補誌一承址於今年回國結婚，上月半間已在南渡甘那低云。」，林桂秀之桂字寫法為「珪」。實際田野調查時，因無法進入其墓園細看墓碑上篆刻的名字，因此以訪談內容為準。（《顯影》第十卷，頁 2277）。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薛芳耀、許翠銀、sy ho-ngtee	珠山 金門	1902.12.12 1910.04.02 1903.04.07	1969.01.19 1980.06.05 1951.12.28	
薛陳淑琮	金門	1937.07.15	1967.02.03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許清池	金門 後浦	1926.8.21	1972.05.23	
洪神恩 淑嬪八女	金門 後浦 南門	1872.04.25	1944.12.25 八女 3 歲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何再桐	浦邊 金門	1923.9.9	1957.05.24	
蕭章聯	東宵 金門	1908.05.15	1984.05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李錫安	金門 古寧	1945.01.14	1989.05.27	
薛天墜、薛金城	金門 珠山	1903.06.05 1927.06.27	1982.05.10 1980.06.03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李錫富	金門 古寧	1907.07.21	1978.09.07	 
薛英宗	金門 珠山	1903.05.09	1966.09.22	 
許連崑 薛翠齡	金門 後浦	1907.11.08 1908.06.24	1969.10.28 1995.12.16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何能協、張孺人、何綺清	金門縣 浦邊社	1901.10.02 / 1904. 1903.	1982.03.06 / 1966.05.27 1941.02.03	
薛君陣、吳寶 石羨 ¹³⁰	金門 珠山	1910.07 / 1914.	1959.01 2004.	

¹³⁰在墓碑上刻字以石爲部首結合羨字（左石右羨），因查無此字，故在此註記之。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p>楊永利 吳慶治</p>	<p>金門 官澳</p>	<p>1906.01.28 1910.07.07</p>	<p>1990.05.30 2002.06.09</p>	
<p>許績咸</p>	<p>金門 後埔¹³¹</p>	<p>1903.04.25</p>	<p>1990.09.14</p>	

¹³¹在墓碑上刻「埔」而非浦，在此便使用墓碑篆刻的「埔」。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許績經 許海萍	金門 後浦	1924.12.24 1939.09.29	200*.03.29 2009.04.07	
楊志生	金門 官澳	1947.08.12	2003.11.12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楊美華	金門 官澳	1939.08.09	2004.02.27	
邱自武	金門 後浦	1922.01.26	1990.09.01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p>陳文章 薛翠銀</p>	<p>金門 斗門 珠山</p>	<p>1912.08.18 1912.09.29</p>	<p>1985.11.28 1990.10.21</p>	
<p>薛芳僑</p>	<p>金門 珠山</p>	<p>1947.08.02</p>	<p>1989.08.12</p>	

姓名	祖籍地	生年	卒年	照片
李母荷里惹	福建 古寧	1918.06.10	1978.05.10	
李增薰 李溫水	古寧 金門	1908.11.01 1915.08.06	2004.02.07 1969.03.10	  
李毛梨 薛永美	珠山 金門	1917.10.06 1916.02.10	1974.06.19 1996.06.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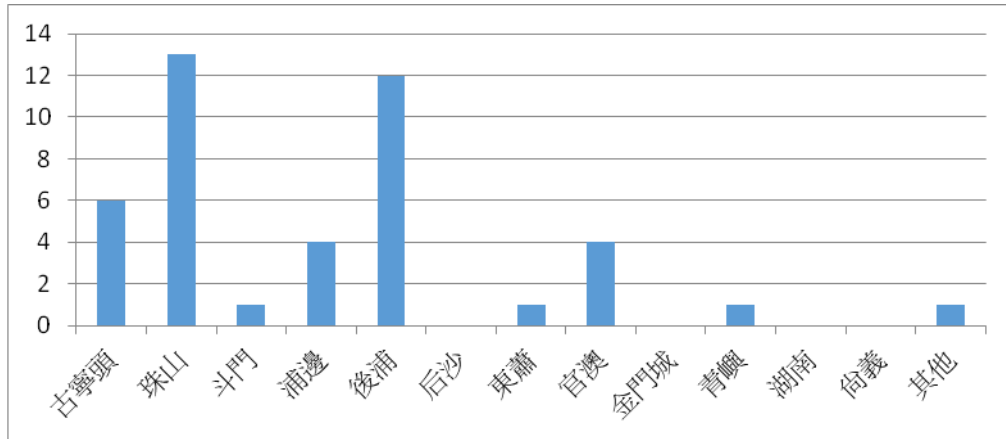


圖 3- 63：依里岸華僑義山金門祖籍分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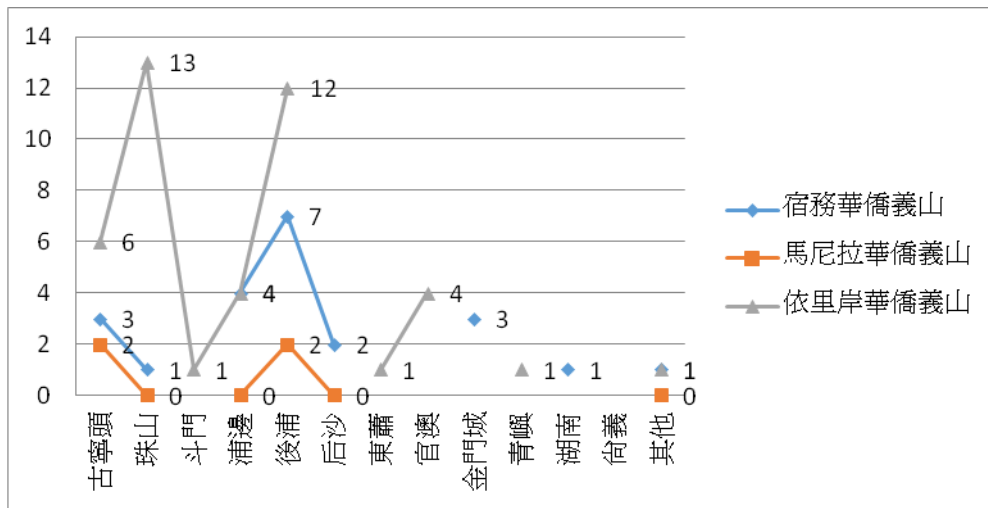


圖 3- 64：菲律賓華僑義山金門人祖籍分布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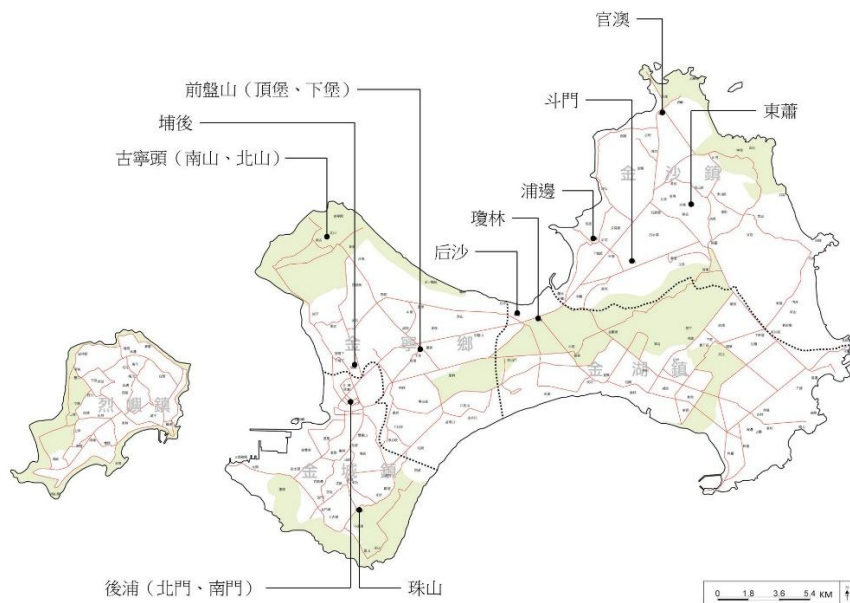


圖 3- 65：赴菲律賓金僑籍貫分布圖

第四章 結論

自 1521 年麥哲倫正式宣布西班牙擁有菲律賓群島統治權開始，原本與世無爭的島民被迫納進世界貿易體系之中，並淪為西方帝國主義的禁臠。連「菲律賓」這個名字，都源自西班牙王子菲力普（即日後的菲力普二世，Felipe II）之名。到了 1898 年美西戰爭之後，西班牙將菲律賓讓渡給美國。二戰結束之後，1946 年 7 月 4 日脫離美國，菲律賓共和國成立。獨立之後，菲律賓的民主化過程，步履蹣跚；經濟發展道路，亦多坎坷。昔日「亞洲民主櫥窗」的光環，黯淡許多。

在這樣歷史背景下，菲律賓一方面是東西貿易的重要中繼站，以及宗教、文化、物種傳播的介面，是閩南人出洋致富機會的所在，是追求財富的冒險家天堂，西班牙人把早期來菲的華人稱為 *Sangleys*（生理，生意之意），充分反映了海外華人的角色；另一方面，從殖民地時代到獨立建國之後，華人受到了諸多的限制，包括入境、航行權、經商（如《禁米條例》）等各種限制，甚至在 1593 至 1762 年間西班牙曾有六次屠殺華人的事件，在衝突下尋求生存、發展的機會，以及華人之間的團結互助，是菲華社會必須面對的課題。

作為閩南地緣的一部分，金門人到菲律賓也有上百年的歷史。落地生根的金門裔華人，對各地社會經濟的發展，亦有顯著的貢獻。從東南亞海外華人社會的比較視野來看，菲律賓的金門人社群文化可歸納以下幾個特點：

一、 菲華社會組成以閩南人為主，且人數占菲律賓總人口很少。多數金門人行船或經商，鄉團並非迫切之事，故成立時間較遲

不同於星馬的方言群認同及地緣團體之組成，菲律賓華人社會主要以福建人為主，因此傾向以小地域的、甚至是以鄉鎮、村落為單位的同鄉會及血緣組織的宗親會。馬尼拉的善舉公所、宿務的兼善公所亦扮演了菲華社會的領導角色，義山、醫院等的成立，照顧了僅佔總人口數不到 2% 的華人社群。商人方面也組織了中華商會（前身為小呂宋中華商務局），致力於保護華僑商業利益。除非人數較多，地緣或血緣鄉團沒有成立的迫切性。

職是之故，金門人第一個鄉團為 1947 年成立於宿務的菲律賓南島金門同鄉會，時序上都已經是二次大戰之後。僑領林克山所發起的、位於馬尼拉的菲律賓金門同鄉會，更是遲至 1985 年 8 月 23 日才成立，這些大致說明了金門人鄉團在歷史上並迫切之事。

二、 金門人僑居或移民菲律賓，一開始從棉蘭佬（民答那峨）開始，後擴及中部的宿務及北部的馬尼拉；行業從經營什貨店、行船到教育、貿易商、製造業、房地產等多元發展

由於菲律賓棉蘭佬（民答那峨）土地肥沃、颱風較少、農漁資源豐沛，加上首善之區的馬尼拉已由晉江人爲主的移民壟斷，早期金門人僑居南島依里岸、駕牙鄢等埠，經營椰乾、米黍、鳳梨、漁產等什貨，收入漸豐之後，再轉型到其他行業上發展。沒有資金或技術者也可於什貨店擔任雜役，藉以謀生；此外，行船工作也是初期金門青年南渡菲島的主要工作之一，在航運的過程中也理解了商業大城宿務的發展機會，之後落腳於此，絡繹不絕。馬尼拉則是戰後金門鄉僑及其第二代的集中地，在半個多世紀以來，多數已經成爲各行各業的翹楚。

三、 不少案例顯示，早期金門僑民乃購買他人「大字」來菲，是故其向政府登記的英文名字往往並非原來之名

早期來菲，華人受到入境的諸多限制，爲了冒險致富，不少華人購買了已經合法於菲國取得居留權的人之「大字」（即護照）。1937 年日軍佔領金門，爲了逃避戰火，以這種方式入境菲國者，更爲普遍。

這就造成菲律賓華僑華人的中英文姓名並不一致，特別是姓氏。如駕牙鄢的成功商人陳廷國，其英文名爲 Go Tiong Su（吳長樹）；在馬尼拉經營風扇機製造業的李健民，其英文名爲 Tan, Romeo L.，顯然當年他的父親李朝龍是購買陳姓的護照來菲。（圖 4- 1）早期入菲籍者，甚至完全沒有保留華人姓氏，如宿務經營麥軋廠的許朝琮，其堂叔在 1950 年代已經入菲籍，直接更名爲 Diosdado Rafanan。還有一種情況，直接將華文名字合起來成爲姓氏，如到宿務發展的金

門湖南村人許天助，其姓氏為他在金門的另一個名字許家龍的合譯 COKALIONG。(圖 4-2)

這樣一來，如果華文教育無法有效延續，第二代、第三代以後無法閱讀華文或講華語，原祖籍的姓氏及其家族意義即無法傳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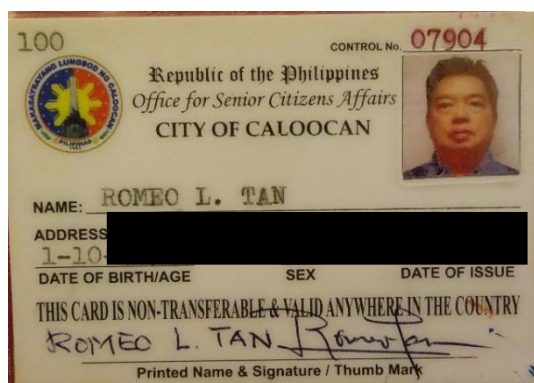


圖 4-1：原籍古寧頭的李健民菲國身分證



圖 4-2：宿務仙山的許天助墓碑

四、 菲律賓華人的喪葬習俗已有很大的改變，包括墓園形制、祭祀時間與方式等，反映了其在地化的歷史過程

可能受到西班牙人帶來的歐洲貴族陵墓（mausoleum）形式的啟發，菲律賓華人以樓房式的墓厝安葬先人；又可能受到菲律賓本地文化的影響，華人的棺木並不入土，而是以混凝土或石片包覆的立棺形式。墓厝的外觀風格，一小部分略具中國原鄉特色，如青瓦、堂號、聯隊、龍飾等，但大多數就是一座小教堂的樣貌，現代建築的多元表現。而且，外觀多有十字架，顯見墓主人或其後代已經信仰天主教或基督教。內部則多掛上先人遺像，有時也有十字架或聖母像，莊嚴樸素。這些墓厝經常是家族式的規格，夫妻或早逝子女合葬在一起。(圖 4-3、圖 4-4)

祭拜的節慶則已無華人傳統，也就是不在清明節祭拜。菲律賓華人受到西班牙天主教的影響，每年的 11 月 1 日、2 日為諸聖節（All Sant' Day）、萬靈節（All Souls' Day）。這兩天是菲律賓人（包括華人）祭祖之日，他們會以莊嚴的心情為先人獻花、點蠟燭、祈禱與掃墓，有些家庭還為亡者獻上啤酒、小吃零食或烤乳豬等祭品，當然，閩南人的薄餅也不可少。家族成員盡可能到齊，並在此見面、

連絡感情。部份家庭早在前一晚就在墓園搭帳棚過夜，平時難以碰面的親戚們談天、打牌、唱歌，促進家族感情。民眾返家後，通常也在門口點蠟燭，據老一輩民眾說，這是爲了讓先人看清回家的路。蠟燭的顏色也有學問，白色代表這戶人家過去 1 年間有人往生，如果是黃色代表逝者已往生 2 年，辭世 3 年以上點紅色蠟燭，蠟燭的數量與逝去親人的人數成正比。（圖 4-5、圖 4-6）唯一保留下來的傳統文化可能是點香燭及燒金紙，這兩天佳城內清煙裊裊，象徵慎終追遠的精神。這些文化現象，反映了菲律賓華人在地化的歷史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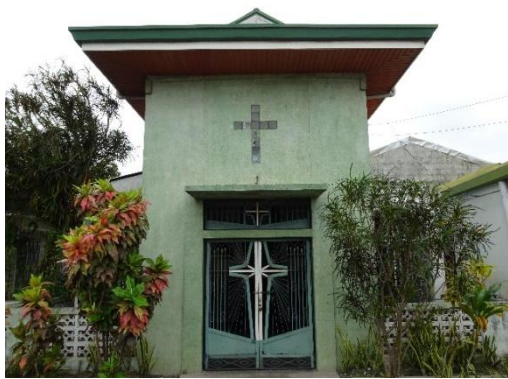


圖 4-3：依里岸薛芳耀、許翠銀夫婦之墓



圖 4-4：薛氏夫婦墓厝內部



圖 4-5：墓厝的祭祀是家族聚會的場合
（宿務仙山）



圖 4-6：家族成員在諸聖節或萬靈節聯絡感情

但無論如何，百餘年前的金門先民，飄洋過海來到人生地不熟的菲律賓。在華人人數占極少數的異地社會，他們勤奮辛苦地工作，累積財富，並逐步的在地化。1970 年代的開放華人入籍，更使得移民性格強烈的華僑社會轉型爲在地特徵濃郁的華人社會。菲律賓的金門華僑華人的事蹟及精神，值得我們學習與發揚。

參考文獻

書目

王鐵崖主編

1957，《中外舊章約匯編》第一冊，北京：三聯書局。

方真真

2012，《華人與呂宋貿易（1657-1687）：史料分析與譯註》，新竹：清大出版社。

任娜

2004，《菲律賓社會生活中的華人》。貴州：貴州人民出版社。

李長傳

1929，《南洋華僑史》，上海市：國立暨南大學南洋文化事業部。

李長傳

1966，《中國殖民史》，臺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

林金枝

1986，〈論近代華僑在汕頭地區的投資及其利用〉，《汕頭僑史論叢》第一輯，汕頭：汕頭華僑歷史學會。

林焜熿

1960，《金門志》，台灣文獻叢刊第八十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

金門縣文獻委員會編

1960，《金門華僑志》，金門：編者自印。

金門縣政府

1992,《金門縣志》,金城:縣立社教館。

珠山文獻會編印

1991,《金門薛氏族譜》,金門:編者自印。

江柏煒

2010,《星洲浯民:新加坡金門人的宗鄉會館》,金門:金門縣政府。

何炳棣

1966,《中國會館史論》,臺北:學生書局。

胡才主編

1994,《當代菲律賓》,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

黃滋生、何思兵

1987,《菲律賓華僑史》,廣州: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

福建省金門縣浦邊何氏宗親會

1991,〈盧江何氏族譜〉,未出版。

夏誠華

1992,《近代廣東省僑匯研究(1862-1949):以廣、潮、梅、瓊地區為例》新加坡南洋學會叢書
第三十四種,新加坡:南洋學會。

楊建成主編

1986,《菲律賓的華僑》,臺北:中華學術院南洋研究所。

海外金門人僑社調查實錄：菲律賓篇

陳翰笙

1985，《華工出國史料匯編》第二輯，北京：中華書局。

陳劍秋

1988，《菲律賓華僑概況》，臺北：正中書局。

陳國賁、張齊娥

1996，〈鄧世坤，口述歷史錄音訪談文稿〉，《出路：新加坡華裔企業家的成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張燮

1985，《東西洋考》，臺北：學生書局。

新加坡金門會館

1948，〈告吾金父老書〉，未出版。

薛福成

1963，〈請豁除舊禁招徠華民疏〉《薛福成全集》，台北：廣文書局。

趙文紅

2012，《17世紀上半葉歐洲殖民者與東南亞的海上貿易》。雲南：雲南人民初版社。

趙汝适

1975，《諸蕃志》。臺北市：臺灣學生書局。

趙爾巽等編

1976，〈德宗本紀〉《清史稿》卷二三，北京：中華書局。

魏安國

1998，〈菲律賓〉，潘翎主編《海外華人百科全書》，香港：三聯書店。

鄭林寬

1930,《福建華僑匯款》,福州:福建省秘書處統計室。

潘翎主編

1998,《海外華人百科全書》。香港:三聯。

蕭曦清

1995,《中菲外交關係史》,臺北:正中書局。

Wickberg, Edgar (魏安國)

1965 *The Chinese in Philippine Life, 1850-1898*,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Straits Settlements

1934., Report of Protector of Chinese 1932, Singapore: Government Press,.

期刊論文

陳荆和

1963,《十六世紀之菲律賓華僑》,香港:新亞研究所東南亞研究室刊。

張存武、王國璋

2000,〈菲華商聯總會的功能與發展:一九五四~一九九八〉,《漢學研究通訊》第 19 卷第 2 期,臺北:漢學研究中心。

施振民

1976,〈菲律賓華人文化的持續:宗親與同鄉組織在海外的演變〉,《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 42 期,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麥留芳

海外金門人僑社調查實錄：菲律賓篇

1985，《方言群認同：早期星馬華人的分類法則》，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饒宗頤

1969，〈星馬華人碑刻繫年〉，《新加坡大學中文學刊》10期。

羅晃潮

1994，〈淺述菲律賓的廣東同鄉會〉，《嶺南文史》第3期，廣州：嶺南文史雜誌編輯部。

譚思哲主編

1993，《江門五邑海外名人傳》第一卷，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

Angliongto, Jose L.,

1975 *Integration of Philippine Chinese Ethnic Elements into the National Socio-Political Community*,

Manila: NTR Publications.

史料、公文檔案及報紙

金門珠山圖書報社

1928~1937《顯影》第一卷至十五卷。金門：編者印行。

1946~1949《顯影》第十六卷至二十一卷。金門：編者印行。

《正氣中華報》，1951年1月30日。

《正氣中華報》，1950年3月19日。

《聯合報》，1958年9月23日。

《新閩日報》，1967年10月6日。

《中央社》，2014年11月17日。

工作團隊

計畫主持人：江柏煒博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教授

研究 顧問：何國傑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生物學系教授

陳國興先生 福建省政府秘書

研究 團隊：翁沂杰 國立金門大學閩南文化研究所碩士

蔡予雙 國立金門大學閩南文化研究所碩士

王 苓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研究助理

陳穆穎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研究助理

何宣儒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研究助理

林逢凱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研究助理